

标段编号: 2504-440303-04-01-818650003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高新投集团高投大厦提升改造工程EPC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0月27日

## 目 录

一、企业基本情况 .....	3
表 1、企业情况汇总表 .....	3
1、营业执照 .....	4
2、资质证书 .....	10
3、安全生产许可证 .....	16
4、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	17
5、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18
6、企业信用信用证书 .....	22
二、投标人近 5 年施工业绩（不超过 5 项） .....	23
表 2、投标人近 5 年施工业绩情况汇总表 .....	23
1、双鸭山市城市科技馆装修及布展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 .....	24
2、秦东门中学新建工程（校安工程）工程总承包（EPC）项目 .....	31
3、广州珠江国际创业中心 B12 栋标准层公区及室内装饰装修承包工程 .....	48
4、门头沟区新桥大街 31 号院华远坊项目装修工程 .....	61
5、深圳市聚飞光电大厦精装修工程 .....	76
三、投标人获奖情况 .....	97
表 3、投标人获奖情况表 .....	97
1、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长影海南生态文化产业园中国区 .....	98
2、国家优质工程奖—万华化学集团全球研发中心及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	99
3、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郑州航空港区云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郑州国际机场亚朵酒店项目装饰 工程施工 .....	100
4、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世纪英皇大厦 8 楼酒店改建项目 .....	101
5、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汕头市金平区东厦路 100 号片区一期(A1 地块)三旧改造项目室内装修 工程 .....	102
四、投标人近 5 年履约评价（不超过 3 项） .....	103
表 4、投标人近 5 年履约评价情况表 .....	103
1、12 套房屋修缮工程 .....	104
2、金地龙城中央 4 栋 37 楼装修工程 .....	105
3、儿童医院 A 楼负一层实验室改造工程项目 .....	106
五、项目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	107
表 5、项目班子人员配备情况表 .....	107
(一)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	109
1、项目总负责人（袁川龙）简历表 .....	111
2、施工项目经理（董树川）简历表 .....	118
3、设计深化负责人（刘晓东）简历表 .....	125
4、技术负责人（陈凯东）简历表 .....	131
5、机电负责人（胡岳强）信息表 .....	135
6、质量负责人（刘杰）信息表 .....	138
7、施工员（葛俊祎）信息表 .....	142
8、安全主任（林泽振）信息表 .....	146
9、安全员（吴剑生）信息表 .....	150
10、安全员（黄婷）信息表 .....	153
11、造价师（武雷波）信息表 .....	156
12、材料员（李燕茹）信息表 .....	161
13、资料员（陈庆）信息表 .....	164

14、质量员（张源）信息表 .....	167
15、劳资专管员（蔡传妹）信息表 .....	170
16、深化设计师（熊璐）信息表 .....	173
17、深化设计师（郭南）信息表 .....	176
18、电气工程师（陈乐）信息表 .....	179
19、暖通工程师（夏明红）信息表 .....	182
20、给排水工程师（刘刚）信息表 .....	185
21、结构工程师（韩佛）信息表 .....	188
六、拟派项目总负责人业绩和资质 .....	191
表 6、拟派项目总负责人业绩情况汇总表 .....	191
七、拟派项目经理业绩和资质 .....	192
表 7、拟派项目经理业绩情况汇总表 .....	192
1、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本部营业用房装修改造工程-室内装饰工程 .....	193
八、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	204
表 8、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	204

## 一、企业基本情况

表 1、企业情况汇总表

企业基本情况（牵头单位提供即可）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民营/国有）	民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92348906	企业曾用名（如有）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万德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法定代表人	肖俊光		

## 1、营业执照



#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92348906
注册号:	440306103600224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金花路28号万德建设集团大厦一层
法定代表人:	肖俊光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20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6-06-06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6-24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 (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开业 (存续)),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庐山市分公司(开业 (存续)),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开业 (存续)),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宕昌分公司(开业 (存续))
备注:	

打印时间: 2025年10月23日10:25:24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房屋建筑工程、建筑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智能化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防水工程、消防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地基基础工程、土石方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古建筑工程、电力工程、市政工程、公路工程、通讯工程、安防工程、博物馆工程、展览馆设计与施工、会议及展览服务；园林绿化工程；工程设计；软件设计；建筑智能系统软件的研发；新材料新工艺的研发；国内贸易；货物进出口；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钢构产品安装；金属门窗的设计、安装及施工；建筑材料的购销；建筑移动房屋销售；装配式建筑与装修；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房屋租赁。（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特种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劳务派遣、劳务服务、劳务分包；钢构产品制作；金属门窗的生产、制作；建筑移动房屋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打印时间: 2025年10月23日10:25:44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106470049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七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股东信息、许可经营项目、企业类型、名称）变更予以核准； 对你企业的（许可信息、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 章程备案

变更前股东信息：	曾华福：出资额719.712（万元），出资比例7.14% 李少光：出资额206.64（万元），出资比例2.049999% 吴静安：出资额4628.736（万元），出资比例45.92% 蔡跃军：出资额2777.04（万元），出资比例27.55% 黄竞辉：出资额719.712（万元），出资比例7.14% 邱伟雄：出资额1028.16（万元），出资比例10.2%
变更后股东信息：	吴静安：出资额7000（万元），出资比例35% 李铿：出资额500（万元），出资比例2.5% 黄竞辉：出资额1240（万元），出资比例6.2% 曾东亮：出资额500（万元），出资比例2.5% 李少光：出资额360（万元），出资比例1.8% 蔡跃军：出资额3900（万元），出资比例19.5% 韦禹睿：出资额500（万元），出资比例2.5% 邱伟雄：出资额1760（万元），出资比例8.8% 曾华福：出资额1240（万元），出资比例6.2% 深圳万德装饰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额2000（万元），出资比例10% 深圳市万德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额1000（万元），出资比例5%
变更前许可经营项目：	劳务派遣、劳务服务、劳务分包；钢构产品制作；金属门窗的生产、制作；建筑移动房屋生产。
变更后许可经营项目：	劳务派遣、劳务服务、劳务分包；钢构产品制作；金属门窗的生产、制作；建筑移动房屋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变更前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变更后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 变更（备案）通知书

21903665342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九年十月十八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许可经营项目、一般经营项目、企业类型、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升级换照、监事信息、其他董事信息、许可信息、指定联系人、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升级换照：

备案前监事信息：曾国良（监事）

备案后监事信息：李少光（监事），柯雄忠（监事会主席），刘涛（职工监事）

备案前其他董事信息：邱伟雄（董事），李少光（董事），吴静安（董事），黄竞辉（董事），蔡跃军（董事），曾华福（董事）

备案后其他董事信息：李铿（董事），邱伟雄（董事），蔡跃军（董事），吴静安（董事），曾华福（董事），黄竞辉（董事）

备案前许可信息：项目：工程勘察劳务类资质；工程设计行业、专业、专项丙级及以下资质核准 有效期：，项目：劳务派遣机构的设立、变更 有效期：，项目：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 有效期：

备案后许可信息：项目：劳务派遣机构的设立、变更 有效期：，项目：工程勘察劳务类资质；工程设计行业、专业、专项丙级及以下资质核准 有效期：，项目：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 有效期：，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批（各区环保水务局审批） 有效期：

备案前指定联系人：姓名：熊璐 电话：13926553976 邮箱：vandavip@163.com

备案后指定联系人：姓名：余远妃 电话：17688778183 邮箱：vanda@vanda.cc

章程备案

变更前许可经营项目：劳务派遣、劳务服务、劳务分包。

变更后许可经营项目：劳务派遣、劳务服务、劳务分包；建筑移动房屋生产及销售。

**变更前一般经营项目:** 房屋建筑工程、建筑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智能化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防水工程、消防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古建筑工程、电力工程、市政工程、展览馆设计与施工、会议及展览服务；园林绿化工程；工程设计；建筑智能系统软件的研发；新材料新工艺的研发；国内贸易；货物进出口；建筑材料的购销。（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变更后一般经营项目:** 房屋建筑工程、建筑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智能化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防水工程、消防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古建筑工程、电力工程、市政工程、展览馆设计与施工、会议及展览服务；园林绿化工程；工程设计；建筑智能系统软件的研发；新材料新工艺的研发；国内贸易；货物进出口；建筑材料的购销；装配式建筑与装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变更前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变更后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万德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106200575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一年八月十日对你企业申请的（一般经营项目、住所）变更予以核准； 对你企业的（许可信息、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 章程备案

变更前一般经营项目：  
房屋建筑工程、建筑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智能化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工程防水工程、消防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地基基础工程、土石方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古建筑工程、电力工程、市政工程、公路工程、通讯工程、安防工程、博物馆工程、展览馆设计与施工、会议及展览服务；园林绿化工程；工程设计；软件设计；建筑智能系统软件的研发；新材料新工艺的研发；国内贸易；货物进出口；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钢构产品安装；金属门窗的设计、安装及施工；建筑材料的购销；建筑移动房屋销售；装配式建筑与装修；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房屋租赁。（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变更后一般经营项目：  
房屋建筑工程、建筑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智能化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工程防水工程、消防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地基基础工程、土石方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古建筑工程、电力工程、市政工程、公路工程、通讯工程、安防工程、博物馆工程、展览馆设计与施工、会议及展览服务；园林绿化工程；工程设计；软件设计；建筑智能系统软件的研发；新材料新工艺的研发；国内贸易；货物进出口；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钢构产品安装；金属门窗的设计、安装及施工；建筑材料的购销；建筑移动房屋销售；装配式建筑与装修；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房屋租赁。（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变更前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槟榔道1号吉虹研发大楼A栋5层

变更后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金花路28号万德建设集团大厦一层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 2、资质证书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https://skypt.gdcic.net>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金花路28号万德建设集团大厦一层		
建立时间	2006年06月06日		
注册资本金	2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7892348906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A144030677-6/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8日		
法定代表人	肖俊光	职务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肖俊光	职务	企业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张素霞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 深圳市万德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原一体化资质证书编号: C144030677 原设计证书发证日期: 2016年03月01日		

业 务 范 围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
 2023年12月29日 No.AF 0493188



#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A244072472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92348906

法 定 代 表 人: 肖俊光

注 册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金花路28号万德建设集团大厦一层

有 效 期: 至 2026年12月17日

资 质 等 级: 市政行业乙级  
建筑行业乙级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2月27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 <https://skjpt.gdcic.net>



#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045625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92348906

法 定 代 表 人: 肖俊光

注 册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金花路28号万德建设集团大厦一层

有 效 期: 至2028年12月13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 质 等 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5年06月16日



#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金花路28号万德建设集团大厦一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7892348906

法定代表人:肖俊光

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D144136276

有效期:2029年01月19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NO.DF 00075847



#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L34402149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92348906

法 定 代 表 人: 肖俊光

注 册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金花路28号万德建设集团大厦一层

有 效 期: 至 2026年12月06日

资 质 等 级: 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4年12月06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 <http://data.gdcic.net/dop>

### 3、安全生产许可证



#### 4、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账户名称: 44250100006600002009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保税  
区支行

法定代表人: 肖俊光  
(单位负责人)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5840024337909



## 5、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 9001

#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4924Q00502R3M-2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金花路 28 号万德建设集团大厦一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92348906

根据贵组织的申请,本公司依据《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规定实施认证审核,经评定符合要求,  
特此发证。质量管理体系覆盖范围为: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建筑工程设计、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风景园林工程设计**

首次发证日期: 2016年06月28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4年04月18日至2027年04月17日

上述范围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强制性认证,本证书仅覆盖被许可资质、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须按 CTC 规定接受年度监督,加贴合格标识,证书方为有效。证书相关信息可通过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 或客服电话 400-888-2538 查询。



第二次监审合格  
标识加贴处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高胜军

董事长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证书查询

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科学大道 10 号  
电话: 020-89232333 传真: 020-89232078  
网址: <http://www.qtctc.org>

副本：1/7



ISO 14001

#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4924E00289R3M

##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金花路 28 号万德建设集团大厦一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92348906

根据贵组织的申请,本公司依据《环境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规定实施认证审核,经评定符合要求,  
特此发证。环境管理体系覆盖范围为: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电子与智能化工程  
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  
(包括洁净净化工程、医用气体系统)、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  
承包(包括洁净净化工程、医用气体系统)及相关管理活动

首次发证日期: 2015年05月13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4年04月18日至2027年04月17日

上述范围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强制性认证,本证书仅覆盖被许可资质、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须按 CTC  
规定接受年度监督,加贴合格标识,证书方为有效。证书相关信息可通过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 或客服电话 400-888-2538 查询。



第二次监审合格  
标识加贴处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高胜军

董事长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科学大道 10 号

电话: 020-89232333 传真: 020-89232078

网址: <http://www.qtctc.org>

证书查询



ISO 45001

#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4924S00261R3M

##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金花路 28 号万德建设集团大厦一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92348906

根据贵组织的申请,本公司依据《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  
(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规定实施认证审核,经评定符合要求,  
特此发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覆盖范围为: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建筑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电子与智能化工程  
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  
(包括洁净净化工程、医用气体系统)、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  
承包(包括洁净净化工程、医用气体系统)及相关管理活动

首次发证日期: 2015年05月13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4年04月18日至2027年04月17日

上述范围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强制性认证,本证书仅覆盖被许可资质、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须按 CTC  
规定接受年度监督,加贴合格标识,证书方为有效。证书相关信息可通过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 或客服电话 400-888-2538 查询。



第二次监审合格  
标识加贴处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证书查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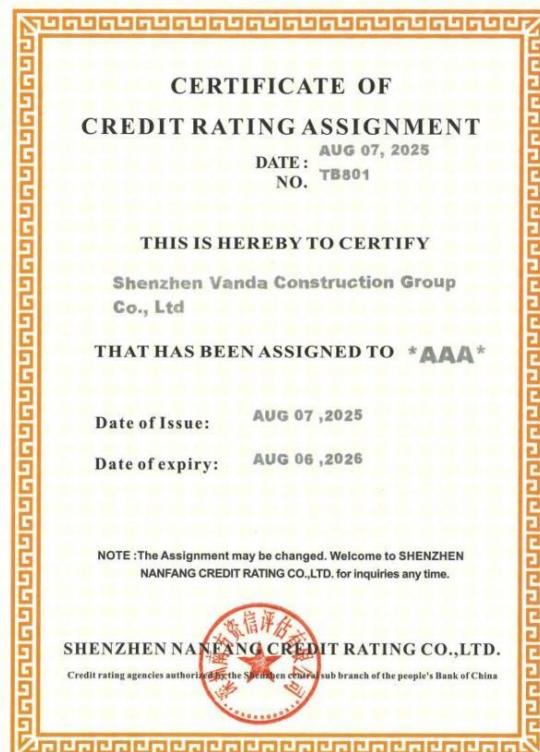
##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科学大道 10 号  
电话: 020-89232333 传真: 020-89232078  
网址: <http://www.qtctc.org>



高胜军  
  
董事长

## 6、企业信用信用证书



## 二、投标人近 5 年施工业绩（不超过 5 项）

表 2、投标人近 5 年施工业绩情况汇总表

表 2 投标人近 5 年施工业绩情况汇总表（牵头单位提供即可）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及完工日期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备注
1	双鸭山市城市建设项目服务中心	双鸭山市城市科技馆装修及布展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	7996.832377	2020 年 11 月 30 日、 2023 年 11 月 27 日	2023 年 11 月 27 日	
2	中国安能集团华东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秦东门中学新建工程（校安工程）工程总承包（EPC）项目	3740.535479	2023 年 12 月 07 日、 2024 年 7 月 31 日	2024 年 07 月 31 日	
3	广东珠江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	广州珠江国际创业中心 B12 栋标准层公区及室内装饰装修承包工程	3536.973282	2020 年 01 月 06 日、 2020 年 12 月 08 日	2020 年 12 月 08 日	
4	北京更欣汇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门头沟区新桥大街 31 号院华远坊项目装修工程	3029.1174	2023 年 03 月 01 日、 2024 年 08 月 07 日	2024 年 08 月 07 日	
5	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聚飞光电大厦精装修工程	2968	2023 年 10 月 17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注：

请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 1、双鸭山市城市科技馆装修及布展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

2021-0322

## 中标通知书（施工）

编号：\_\_\_\_\_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很高兴地通知您，双鸭山市城市建设项目服务中心的双鸭山市城市科技馆装修及布展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工程，于 2020 年 11 月 06 日公开开标，已完成评标工作。经评标委员会认真评定，媒体公示评审结果并报主管部门备案，现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人。

工程概况：工程地址双鸭山市尖山区世纪大道以东、坐落于市政广场内、市博物馆南侧、迎宾馆以西，总建筑面积约 24253.75 平方米，本次招标规模约为 12059.14 平方米。

中标范围：本项目为 EPC 工程总承包，工作范围包含但不限于完成上述项目的施工图设计、施工图预算编制、设备材料的采购、运输、保管、工程施工、总承包管理、竣工图编制及竣工资料整理、以及与本项目实施有关的技术支持和技术服务等工作，并承担工程质量、进度、安全、造价控制等全面责任和试运行期间内的所有工作内容，并配合相关部门结（决）算、审计、工程保修等工作；

中标总价格：（大写）：柒仟玖佰玖拾陆万捌仟叁佰贰拾叁元柒角柒分；  
（小写）：79968323.77 元；

其中：

设计费：（大写）：贰佰叁拾玖万贰仟（小写）：2392000.00 元；

建安工程费：（大写）：柒仟柒佰伍拾柒万陆仟叁佰贰拾叁元柒角柒分（小写）：77576323.77 元。

中标工期：自 2020 年 12 月 7 日开工，2021 年 12 月 31 日竣工，总工期为 390 日历天。

工程质量要求：达到合格标准。

项目部成员：

项目总负责人：曾华福 注册证号：W201207251452 身份证号：440821197212282636

设计负责人：曾华福 注册证号：W201207251452 身份证号：440821197212282636

施工负责人：刘洪志 注册证号：[粤 144101015874] 身份证号：510282198009063916

施工员：吴绿坤 岗位证书号：[4417020003012] 身份证号：440106197409170417

技术负责人：张素霞 岗位证书号：粤高职称字第 1600101105680 身份证号：410828197612182529

质量员：张源 岗位证书号：[44171070000705] 身份证号：362426198902144317

安全员：吴剑生 岗位证书号：粤建安 C (2018) 0015727 身份证号：440883198807292255

安全员：黄竞辉 岗位证书号：粤建安 (2008) 0006987 身份证号：440526197308181616

安全员：葛峻祎 岗位证书号：粤建安 C (2016) 0004564 身份证号：23030319860817491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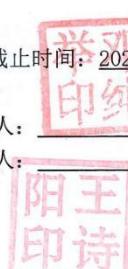
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 2020 年 12 月 13 日 0 时前到双鸭山市城市建设项目服务中心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金额的 5%，形式：银行保函，提交截止时间：2020 年 11 月 13 日。

招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 年 11 月 16 日



## 备 案 意 见

编号: \_\_\_\_\_

双鸭山市城市建设项目服务中心的双鸭山市城市科技馆装修及布展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工程, 工程编号为 SG0700G20025, 建设规模总建筑面积约 24253.75 平方米, 本次招标规模约为 12059.14 平方米。结构/层数土石方 / 0, 采取公开招标方式, 于 2020 年 11 月 06 日公开开标后, 经评标委员会评定确定中标单位公示 3 天, 并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将招标情况书面报告报送我办(站)备案。

该项目招标过程符合法定程序, 备案资料齐全, 中标结果有效, 同意备案。

核准意见:

经办人:



(盖章)

招标监管机构:

(备案专用章)



日期: 2020 年 11 月 16 日

注: 本表一式八份, 建设单位, 招标代理机构, 中标单位, 招标监管部门, 建筑市场管理部门, 质量监督部门, 安全监督部门, 工程造价管理部门各一份。

WDZS -2021-0322

备案编号：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双鸭山市城市科技馆装修及布展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工程

发包人: 双鸭山市城市建设项目服务中心

承包人: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30 日

住房城乡建设部 制定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双鸭山市城市建设项目服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项目工程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双鸭山市城市科技馆装修及布展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

工程内容及规模：该项目为城市规划馆、科技馆、智慧城市馆三馆合一性建筑，地下一层、地上三层。总建筑面积约 24253.75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馆内（除智慧城市馆以外）装修及布展的设计、采购、智能化及装修施工工程等。

工程所在省市详细地址：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尖山区世纪大道以东、坐落于市政广场内、市博物馆南侧、迎宾馆以西。

工程承包范围：本项目为 EPC 工程总承包，工作范围包含但不限于完成上述项目的施工图设计、施工图预算编制、设备材料的采购、运输、保管、工程施工、总承包管理、竣工图编制及竣工资料整理、以及与本项目实施有关的技术支持和技术服务等工作，并承担工程质量、进度、安全、造价控制等全面负责和试运行期间内的所有工作内容，并配合相关部门结算、审计、工程保修等工作。

设计：规划及科技主题展区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施工图预算编制、施工现场指导与监督、深化设计、深化设计调整、工程设计图纸审查和竣工验收设计服务配合等工作。

采购和施工：施工内容包括本工程设计范围内所显示的土建、室内水电、装饰装修、布展、安装、采购、总体工程、智能化等及相关配套设施设备，具体以招标人的要求为准（包工、包料、包安装、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包移交、包结算、包资料整理、包施工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等）、完工验收、竣工图编制、结算、保修、竣工验收等；

## 二、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 三、主要日期

设计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

施工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2020年12月7日。

工程竣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2021年12月31日。

###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合同价格为人民币（大写），经双方审核暂定柒仟玖佰玖拾陆万捌仟叁佰贰拾叁元柒角柒分；（小写金额：¥ 79968323.77 元）。建安费招标控制价为可研内的批复价格，最终预算价格以使用图审合格后的施工图纸编制的，经过双鸭山市财政局审核过后的预算为准，工程结算以最终竣工结算审核作为依据，工程竣工结算金额不得超过合同价格的10%。详见合同价格清单分项表。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 六、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

发包人: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王俊光

工商注册住所: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邮政编码: 1551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电 话: 0469-6121136

传 真: 0469-6121136

电子信箱: syspgb2008@163.com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账 号: 44250100006600002009

承包人: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肖俊光

工商注册住所: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7892348906

邮政编码: 518048

法定代表人: 肖俊光

授权代表: \_\_\_\_\_

电 话: 0755-23933933

传 真: 0755-25915151

电子信箱: vanda@vanda.cc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福田保税区支行

合同订立时间: 2020 年 11 月 30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双鸭山市城市建设项目服务中心二楼会议室签订。

经办人: 肖俊光

工程款务必汇入下列指定账号

收款单位: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福田保税区支行

账 号: 44250100006600002009

1.1.10 监理人: 施工过程中委托的具有相应资质的工程监理单位。

1.1.11 工程总监: 施工项目负责人授权、负责履行监理合同的总监理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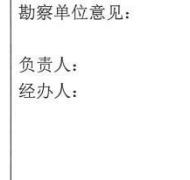
1.1.12 项目经理: 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派驻施工现场的负责履行合同的代表。

1.1.13 工程: 指永久性工程(屋面)临时性工程。

1.1.14 永久性工程: 指承包人根据合同约定, 进行设计、施工、养护、维修、试验、检测、竣工后试验和试运行等操作交付发包人进行生产或使用或达到合同约定, 经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的工程。

WD26-2021-0322

## 竣工工程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双鸭山市城市科技馆装修及布展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			年度计划批准文件	面积(工程量)	投资(万元)
工程地址	双鸭山市尖山区	装修面积	12059.14m <sup>2</sup>			
工程结构	框架结构	层 数	三层	批建日期	施工许可证号	设计审查意见
承包形式	EPC 工程总承包	工程造价(元)	79968323.77 元		230502202302170101	合格
验收结论	本工程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开工，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竣工。经建设单位组织施工、监理、设计、勘察单位核验，该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设计要求。					
建设单位验收意见：	监理单位意见：	设计单位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施工单位意见：		
负责人： 经办人：  (公章) 年 月 日	负责人： 经办人：  2305010002013 (公章) 年 月 日	负责人： 经办人：  (公章) 年 月 日	负责人： 经办人：  (公章) 年 月 日	负责人： 经办人：  徐晓玉 (公章) 年 月 日		

注：监督站、建设、设计、监理、勘察、施工单位各一份，存档一份。

## 2、秦东门中学新建工程（校安工程）工程总承包（EPC）项目

2023-1355

WDZS —— 2023-1355



### 装修装饰分包合同



总承包人：中国安能集团华东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分包人：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江苏.连云港

签约时间：2023年月日

## 装修装饰分包合同

总承包人（以下简称“甲方”）：中国安能集团华东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曹欣强

住 所：上海市静安区汶水路 299 弄 18 号

分包人（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肖俊光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金华路 28 号万德建设集团大厦一层

资质证书号码：D244022544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892348906

鉴于：

秦东门中学新建工程（校安工程）工程总承包（EPC）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为连云港花果山市政公用工程有限公司（工程建设单位/建设方）建设开发的项目，甲方为本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单位（联合体之一），并已经与工程建设单位签订了《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现甲方将本项目的装修装饰专业工程及与其相关联的安装专业工程分包给乙方，由乙方负责施工，乙方在签订本分包合同之前，已经查看了前述工程总承包合同内容，非常熟悉本工程处于甲方承包工程的关键线路上，并充分了解甲方就工程质量、工期、安全等向建设单位所承担的一切义务和责任。

乙方同意按照工程总承包合同要求和本合同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甲方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以确保本工程的圆满竣工且验收通过；乙方已对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对合同工期及持续工期内的市场价格波动已充分了解及评估，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对建设单位、甲方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

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共同遵守。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秦东门中学新建工程（校安工程）工程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连云港高新区海州工业园朐凤路南侧、支一路西侧地块

分包工程内容：装修装饰专业工程及与其相关联的安装专业工程。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机械、包施工、包质量、包工期、包试验费用、包安全及文明施工。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包含装修装饰专业工程及与其相关联的安装专业工程，具体如下：

(1) 室内教室、实验室、办公室、公共走道、卫生间、楼梯间、电梯间、门厅、消防控制室、弱电机房、风雨操场、多功能厅等所有室内空间范围：从墙面抹灰/楼地面二次浇筑完成面开始至装饰面层完成的所有初、精装修内容（含天棚装饰、室内木门、金属栏杆、窗帘、地漏及卫生洁具等）。

(2) 室内强电从楼栋配电箱/柜出线开始至灯具安装位置的各种线管的预埋及暗敷、线管位置的开槽、穿线、开关插座及灯具（所有楼栋内强电内容）安装、调试等所有与之相关的所有内容（含涉及弱电消防的强电点位）。

(3) 室内给水从楼栋接驳点开始至用水末端、排水从用水排水口至室外最近排污井/化粪池等所有施工内容（含空调冷暖水管）。

(4) 室内所有通风及空调安装。

(5) 所有门窗工程（防火门除外）。

(6) 室内教学器材、设备等（智能化除外）采购及安装。

### 二、合同价款

1. 合同暂定总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叁仟柒佰肆拾万伍仟叁佰伍拾肆元柒角玖分 (¥37405354.79 元)，具体构成为：

(1) 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人民币(大写)贰仟伍佰肆拾万伍仟叁佰伍拾肆元柒角玖分 (¥25405354.79 元)

(2) 暂列金额(含税)：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万元整 (¥12000000 元)。

2. 本合同采用清单计价、总价下浮模式，清单综合单价组成包括但不限于人

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含机械进出场费）、场内外运输（含短驳）及装卸、施工过程中地下障碍清理费、检验试验费、周边管线及临近建筑物的防护措施费用，生产临建的搭设费、施工场地的临建场地清理费、施工场地清理（含收集、倾倒、堆放等）费、多次搬运费、夜间及节假日施工费、冬（雨）季施工费、成品保护费、损耗、包装运输装卸保管费、措施费、施工人员和机械保险费、竣工资料整理费、利润、税金（含增值税、规费、附加税等）、保修期内因分包人施工质量问题引起的维修费、以及为保证工期、质量、安全等所需要发生的一切费用；其中临时设施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另行按实结算。

### 3. 分包合同价格的其他约定

（1）除甲乙双方另有明确不包含的措施费内容之外，合同价款中已综合考虑且不限于以下措施费用：

- a. 环境保护费、文明施工费、安全施工费、临时设施维护费、夜间施工费；
- b. 二次搬运费、超高施工增加费、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特殊季节施工措施增加费；
- c. 工期保证措施费（含赶工费）、质量保证措施费；
- d. 配合甲方竣工资料、图纸的制作、验收、存档、移交发生的费用；
- e. 检验试验费：是指对建筑材料、构件和建筑安装物进行一般鉴定、检查所发生的费用，包括自设试验室进行试验所耗用的材料和化学药品等费用。
- f. 影响施工进度其他因素产生的费用：工期中应已考虑了当地政府规定的夜间、节假日、交通管制、政府禁令（雾霾天气、极端天气、中高考等）不可进行施工等影响因素产生的费用；
- g. 其他措施费：指甲方认为完成本合同工作内容且措施项目没有列项的措施费用。

（2）本合同单价已包含乙方的安全生产费用投入，安全费用以建筑安装工程造价为计提依据，计提比例不得低于工程所在地地方政府计提标准要求，乙方在安全费用计提时应当附带安全生产费用投入明细。

### 三、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11月20日或以甲方现场指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5月31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194天（为绝对工期，包括法定节假日和交叉施工、

配合施工的等待时间）。计划开竣工日期相距天数与工期总日历天数不符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乙方必须接受甲方的合理施工进度计划要求，在工期约定的范围内，紧跟甲方施工进度安排，以不影响甲方进度为原则。

#### 四、工程质量、安全标准

1.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为：分项工程一次交验合格率 100%，分部工程、单位工程一次交验合格率 100%；合同范围内的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位工程质量须达到国家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合格标准，杜绝违反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强制性条文。若本工程未能一次性验收合格的，乙方除应自负费用整改至验收合格之外，还应当向甲方承担合同总价 2% 的质量违约金。若因此造成甲方向工程建设单位方承担质量违约责任的，乙方还应按同等数额承担甲方向工程建设单位方承担的违约责任。
2. 本工程的质量创优目标为：施工质量须达到国家或地方质量创优目标规定的标准和要求。
3. 本工程施工规范和标准：国家、行业、地方现行工程建设标准、施工技术规程及质量验收规程等，除以上工程建设标准以外，工程总承包合同中约定的与分包工程相关的工程建设标准及施工蓝图中要求的施工验收规范均适用于本分包工程。上述标准如有不同，则由甲方认定的最高标准为准。
4. 项目安全生产达标目标：江苏省建筑施工安全标准化星级工地；另外现场要求无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具体见《安全管理协议》。

#### 五、组成本分包合同的文件包括

1. 补充协议；
2. 本分包合同条款；
4. 中标通知书(如有)；
5. 工程量清单；
6. 工程总承包合同；
7. 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8. 乙方投标函、报价书、招投标过程资料等报价文件；
9. 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的其它书面文件。

除甲、乙双方另有约定外，如本合同各文件中之条款或条件发生不一致，应按上述文件的前后排列顺序按前优于后进行解释。如同一序列文件中之条款或条

件发生不一致，应按该等文件的生效顺序按后优于前进行解释。

## 六、双方代表

### 1. 甲方项目经理

姓名：郭智鹏 身份证号：362427198311170034。甲方代表更换的，应提前 7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后任继续行使前任的职权，履行前任的义务。

### 2. 乙方项目经理

姓名：林伟烽 身份证号：4452211199209302211。乙方如需更换乙方代表的，应至少提前 7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在征得甲方同意后，后任继续行使前任的职权，履行前任的义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其认为不称职的乙方代表。

乙方同时委派吴佳英、吴剑生为本分包工程的质量员与安全员。

## 七、甲方权利、义务

1. 甲方对工程的实施进行统一管理，负责工程的整体进度及各分包人的进度协调及交叉配合、召集有关工程会议、协调不同单位施工中出现的矛盾，并负责就技术问题与设计单位和建设单位/监理的协调联络，以确保乙方按照经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进行施工。

2. 甲方牵头组织乙方进行现场统一规划、布置，包括但不限于出入口的使用、标志的安置、场地的布置、“总源”（工程用水、用电）控制、现场警卫，及为乙方提供基准轴线及高程控制点，乙方须遵从甲方相关安排。

3. 甲方负责审批乙方的进度计划、施工方案，并检查落实执行情况；随时检查工程质量，对工程质量、工期进度全过程控制；组织生产例会，协调安排整个工程生产，组织对工程的施工验收。

4. 甲方有权根据现场实际情况需求，调整具体工作内容，乙方无异议，且不得就后续调整内容向甲方追加任何额外费用、利润及索赔要求。乙方按合同约定办理结算及签证等事宜。

5. 甲方负责提供施工用水、用电总接口。各分支线路及设备均由乙方自行负责，乙方保证公用部位及通道的照明，承担由此产生的用水用电等相关费用，如该些费用由建设单位或甲方代缴的，甲方有权直接从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

6. 为乙方提供确保分包工程的施工所要求的施工场地和通道等，满足施工运输的需要，保证施工期间的畅通。

7. 甲方的项目章和技术专用章均只用于技术性资料和送政府有关部门备案的资料，不得用于任何经济性资料，由此章确认的任何经济性资料及相关资料对甲方均无约束力。

8. 只有在支付期限、条件届满且乙方已经提供符合要求的有效增值税发票前提下，甲方才对乙方承担付款义务。

#### 八、乙方权利、义务

1. 工程开工前 7 天内向甲方提交企业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三类人员”和关键岗位人员证书以及项目管理机构任命书以及参与施工人员的特种人员证书。

2. 乙方在签署本分包合同前，已经查阅熟读了甲方与建设单位签署的《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设计相关、商务经济相关条款除外）（具体详见附件一），乙方明确完全知晓该合同中甲方的义务和责任，乙方承诺与甲方共同履行义务并承担责任，若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受到建设单位或政府相关部门的罚款或行政处罚，一切损失和责任均由乙方承担（工程总承包合同通用条款中第 5 条除外）。

3. 乙方对自购材料的质量负责，材料进场后，必须按规范要求进行现场取样、送样，及时做好各种材料检测、测试工作，此项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根据技术要求和有关规定，需要合格证、质量保证书及准用证等证件的，证件必须随货通行，货到后有关证件提交给甲方进行质量验收，证件齐全、质量合格的材料方能用于工程。若甲方要求乙方提供乙方与各材料、设备供货商签订的合同复印件，乙方应按甲方所列清单予以提供。如有不符合要求的产品，乙方负责运出现场调换合格产品并承担运回所发生的运费、当次不合格货物的检测费用以及因材料不能及时到位给甲方所造成的损失。

4. 乙方应于开工前【7】日向甲方提交本工程施工组织设计、施工进度计划，经甲方代表、建设单位及监理批准后，作为此后施工质量、安全、进度及成本管理的依据。但该批准不免除乙方责任。乙方应对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的实施后果负责。施工过程中，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向甲方及监理提供月、周、日工程进度计划及相应进度统计报表。提交项目管理人员配备清单，并落实相关人员的岗位职责，确保人员安排满足项目需要，服从甲方及监理单位的管理。

5. 在工程竣工、交付甲方及建设单位之前，乙方负责无偿承担所有已完工程和成品的保护工程（包括甲供料及部分供货单位自行安装的成品），在此期间如

发生损坏，由乙方承担修复责任，且工期不得顺延。

6. 乙方应做好施工记录，编制竣工档案，及时填报各种分部分项工程、检验批记录和评定验收记录，按技术规程要求向甲方提供各种技术检查报告。

7. 乙方的所有人员，进入施工现场内必须服从甲方的统一管理，遵守甲方所制定的有关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安全文明施工规范，完工后【15】天内将乙方的施工人员、建筑材料、建筑垃圾完全彻底地撤出施工现场。逾期撤场的应承担【1000】元/天的处罚；逾期撤场一星期以上的应承担【2000】元/天的处罚。乙方承担施工中发生因乙方原因发生的违章事故、人员伤害及对第三者造成财产损失的完全责任，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经济损失等均由乙方承担。

8. 工程施工结束后，乙方应负责全面清理其施工场地范围，达到甲方、建设单位及工程监理的要求。若本合同在未履行完毕之前终止，乙方应在接到甲方终止合同通知之日起【7】个日历天内，清理场地，搬出现场。否则乙方承担每天【1】万元违约金，且还应赔偿甲方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给甲方造成的停、窝工损失及建设单位向甲方主张的工期责任）。

9. 工程一经竣工验收通过，乙方必须在【15】个日历天内撤离（必要的维护人员、设备除外）现场，拆除所有不必保留的临时设施，否则乙方承担每天【1】万元违约金，且还应赔偿甲方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给甲方造成的停、窝工损失及建设单位向甲方主张的工期责任）。

## 九、工程款支付

1. 在建设单位支付工程款到位的情况下，工程进度款采用按工程节点支付的方式。

2. 乙方应在每月 25 日前按甲方规定的格式提交当月农民工工资清单及相关资料，甲方应在收到乙方相关资料于次月 25 日之前完成审核。乙方迟延申报的，甲方审核期相应顺延。

3. 每月按照经甲方审核确认的已完合格工程量的 75%进行支付（含乙方农民工工资）；待整体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且结算完成后付至结算价的 97%；留 3%作质保金，缺陷责任期【自整体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备案之日（以政府主管部门颁发竣工证书所载日期）】满后付清余款（无息）。

4. 双方特别约定：遵循“先开票、后付款”的原则，甲方支付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并于发票开具后 7 日内提交给甲方。甲方每期收

到乙方发票后，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当期款项，如乙方延期提供发票的，甲方有权顺延付款且不构成违约。

(1) 甲方增值税发票信息

名称：中国安能集团华东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纳税人身份：一般纳税人

税号：91310106MA1FYPAC84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第六支行

账号：31050167360009988888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汶水路 299 弄 17、18 号

电话：021-62890618

(2) 乙方银行账户信息：

名称：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保税区支行

账号：44250100006600002009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金花路 28 号万德建设集团大厦一层

电话：0755-23933933

5. 对乙方应支付的各种违约金、赔偿金及合同规定应扣款项，甲方有权在当期工程进度款或其他应付款项中扣除。

#### 十、工程变更

1. 乙方应根据以下指令，以更改、增补或省略的方式对本工程进行变更：

(1) 建设单位根据工程总承包合同约定作出的并经甲方确认后通知乙方的变更指令；

(2) 除上述(1)项以外的由甲方作出的变更指令。

2. 工程变更的签证单应对签证事由和内容进行详尽的描述，必要时附上图示及工程量计算式，并注明发生时间、地点和工作部位。该签证单应当由建设单位、甲方代表、监理签字并加盖甲方和监理单位章，否则，相关签证单无效。

3. 对于工程技术变更必须办理技术核定单，经甲方报设计方、监理方、建设单位确认后进行施工，并按照竣工资料编制规定编入竣工资料。

4. 变更估价原则依据《工程总承包合同》中的通用条款履行。

5. 工程变更引起工程价款增加的，乙方应在工程变更确定后七天内向甲方提

出变更工程价款的报告，经建设单位和甲方共同确认后在工程结算时调整合同价款；乙方在工程变更确定后七天内，未向甲方提出变更工程价款的报告，视为该项变更不涉及合同价款的增加；建设单位最终未确认相关变更工程价款报告，不予调整合同价款的，则合同价款不予增加。工程变更引起工程价款减少的，本分包合同价款应相应减少。

6. 乙方在本分包工程施工前，应认真阅读原设计施工图后再进行深化设计，如发现原设计错误或不合理之处，应及时通知甲方，经甲方转报工程建设单位方和设计单位，由设计单位（或工程建设单位方）提供设计变更文件，并经甲方、工程建设单位方签章批准后实施。若乙方擅自变更设计，由此发生的费用、导致的损失，由乙方承担，且工期不予顺延。

### 十一、工期顺延及索赔

1. 对以下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经建设单位、监理、甲方共同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 (1) 建设单位进行设计变更和工程量较大增加，导致工程关键线路工期延误；
- (2) 行政审批迟延；
- (3)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双方约定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的情形是指自然灾害：如台风、地震、洪水、冰雹等）。

2. 根据合同约定，乙方认为有权得到追加付款、延长工期的，应按以下程序向甲方提出索赔：

(1) 乙方应在知道或应当知道索赔事件发生后 14 天内，向甲方递交索赔意向通知书，并说明发生索赔事件的事由；乙方未在前述 14 天内发出索赔意向通知书的，丧失要求追加付款、延长工期的权利；

(2) 乙方应在发出索赔意向通知书后 14 天内，向甲方正式递交索赔报告；索赔报告应详细说明索赔理由以及要求追加的付款金额、延长的工期，并附必要的记录和证明材料；

(3) 索赔事件具有持续影响的，乙方应每月递交延续索赔通知，说明持续影响的实际情况和记录，列出累计的追加付款金额、工期延长天数；

(4) 在索赔事件影响结束后 14 天内，乙方应向甲方递交最终索赔报告，说明最终要求索赔的追加付款金额、延长缺陷责任期和（或）延长的工期，并附必

要的记录和证明材料。

### 3. 乙方索赔的处理程序

(1) 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索赔报告后，及时审查索赔报告的内容、查验乙方的记录和证明材料，必要时甲方可要求乙方提交全部原始记录副本。

(2) 甲方在收到上述索赔意向、索赔报告或有关索赔的进一步证明材料后将及时书面告知建设单位，待建设单位回复后，将建设单位对索赔的处理结果答复乙方。乙方能否获得索赔或具体索赔的内容，以建设单位的处理结果为准。

4. 甲方根据工程总承包合同的约定向建设单位递交任何索赔意向、通知或其它资料，要求乙方协助时，乙方应积极配合并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供本工程方面的相关资料，并出示同期施工记录，以便甲方能遵守工程总承包合同有关索赔的约定；乙方不积极配合，使得甲方涉及到本分包工程的索赔未获成功的，则甲方可在应支付给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本应获得的索赔款项。

## 十二、工程检验及验收

1. 工程具备隐蔽条件或达到中间验收部位，乙方进行自检，并在隐蔽或中间验收前48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监理验收。通知包括隐蔽和中间验收的内容、验收时间和地点。乙方准备验收记录，验收合格，监理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乙方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乙方在监理限定的时间内整改后重新验收。未经甲方代表和施工监理认可，乙方自行进行下一道工序，甲方和施工监理有权通知乙方返工或采取必要手段检测，不论检测复查结果如何，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因此而造成的工期损失也由乙方负责。

2. 无论甲方及监理是否进行验收，当建设单位、甲方及监理对已隐蔽工程重新提出检验要求时，乙方应按要求进行剥离或开孔，并在检验合格后重新覆盖或修复。

3. 工程具备以下条件的，乙方可以申请竣工验收：

(1) 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单位/区段工程以及有关工作，包括合同要求的试验和竣工试验均已完成，并符合合同要求；

(2) 已按合同约定编制了扫尾工作和缺陷修补工作清单以及相应实施计划；

(3) 已按合同约定的内容和份数备齐竣工资料；

(4) 合同约定要求在竣工验收前应完成的其他工作。

4. 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时，乙方按规定向甲方提供完整的竣工资料6套，

竣工图纸电子文档一套及竣工验收报告。所有资料应完整、清晰、真实，符合城建档案馆归档要求及其它相关部门规范要求。

5. 竣工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对不合格工程返工、修复或采取其他补救措施，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乙方承担。乙方在完成不合格工程的返工、修复或采取其他补救措施后，应重新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并按本合同约定的程序重新进行验收。

6. 本工程的实际竣工日期必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①建设单位、监理、甲方及有关单位验收合格；②乙方提交完整的竣工资料。上述二个条件同时满足之日为本工程的实际竣工日期。

### 十三、竣工结算

#### 1. 清单工程量结算计量方式

(1) 计量标准：本合同工程量在计算时，均以甲方提供的最终施工图纸、设计变更、技术核定单等为准。只有乙方已实际完成的且质量合格的工程量才能得到计量，超出图纸要求增加的工程量和因乙方自身原因造成的返工工程量均不纳入计量范围，由乙方自行承担。

(2) 依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计算规则执行；如果清单计价规范中没有相应项的计算规则，则参照2014年江苏省系列定额中相应的计算规则执行。

(3) 结算工程量参照建设单位审计核定的工程量；其中临时设施、安全文明施工按照施工现场实际发生数量进行结算。

#### 2. 清单计价结算方式

(1) 最终结算价格下浮率为：(1-中标价/招标限价) \*100%，其中公式中中标价及招标限价在计算时候，应扣除暂列金额1200万元。

(2) 本分包专业工程中的清单各项目综合单价（暂列金额除外），参照建设单位审计核定后下浮前的相应综合单价为基数，再结合上述条款中的下浮率进行确认；另外临时设施、安全文明施工相关的单价按照甲方书面认可后的价格进行结算。

3. 暂列金额结算方式：暂列金额原则上是指不可移动的教学设备，施工过程中，根据建设单位、使用单位或甲方具体需求确定，乙方不得拒绝实施；教学设备的规格、品牌、型号和采购安装价格，采购前需上报甲方进行书面确认，未经

确认一律不~~予~~认可，结算时不得计入。教学设备数量按实计量，相应价格按照甲方书面认可后的单价进行结算。

4. 本工程经建设单位、监理、甲方及有关部门竣工验收合格后【30】天内，乙方向甲方递交本工程竣工结算报告及完整的结算资料，双方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工程竣工结算；乙方逾期提交的部分，视为乙方放弃该部分的权利。

5. 任何涉及合同价款、结算的文件、报告，都应有甲方代表签字并加盖甲方公章，除此之外任何形式都应视为无效，不得作为结算的依据。

#### 十四、履约担保

1. 建设期履约保函的提供：乙方最晚应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符合下列要求的建设期履约保函，作为其履行在本合同下项目的建设义务和其他违约赔偿义务的担保：

(1) 由甲方可接受的一家银行出具的见索即付不可撤销保函。

(2) 金额为人民币：叁拾伍万元（小写：¥350000 元）。

2. 建设期履约保函的解除：建设期履约保函在本装修装饰专业分包工程全部完工且竣工验收合格之日到期。无论工期因何原因延长，保函到期但工程尚未竣工验收合格的，乙方均需无条件延长该保函期限，相关的费用乙方自行承担。甲方在本分包工程完工验收完成后【30】个工作日内退还建设期履约保函。

3. 如果以支票或电汇方式缴纳的，则应从基本账户一次性足额缴纳至本项目对应账号。

本项目履约保证金缴纳账号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中国安能集团华东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上海市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458547812288

备注：公司名称+项目名称+履约保证金

#### 十五、保修

1. 本合同质保期为 2 年（其中涉及防水工程质保期为 5 年，相应的保修款待质保期满后返还）。质保期以整体工程竣工验收（以政府主管部门颁发竣工备案证书所载日期）获得通过之日起开始计算。

2. 本工程之质量保证金为工程结算总价的百分之三，质量保证金不计利息，满足返还条件后无息返还。

## 十六、转包与再分包

乙方不得将其承包的分包工程转包给他人，也不得将其承包的分包工程的部分再分包给他人。如乙方将其承包的分包工程转包或再分包，将被视为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乙方应承担因此而给甲方带来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工期延误的停、窝工损失及建设单位向甲方的索赔）。

## 十七、违约责任

1. 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时间付款的，乙方应向甲方书面发出要求支付的通知，甲方收到通知后 120 日内仍未支付的，甲方应按照同时期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向乙方支付逾期利息。但甲方因尚未从建设单位处收到工程价款（含进度款、结算款）或因乙方未提交符合规定的发票等非甲方原因而延迟付款的，不构成违约，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2. 乙方逾期完成本工程的，应承担每日 2000 元的违约金；由此造成甲方总工期延误的，还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工期延误的停、窝工损失及建设单位向甲方的索赔）。
3. 若乙方在施工阶段工程逾期，甲方认为乙方无法按期完成工程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安排其他施工队伍进场，因此造成的费用增加和损失由乙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分包其他人施工造成的差价损失、甲方向建设单位所承担工期延误等责任）。
4. 本工程未达到国家质量验收标准及合同约定标准的，乙方无条件返工，直至达到标准为止，返工所涉及的费用由乙方负担，工期不予延长，并按本合同暂定总价 5% 支付赔偿金。由于乙方的质量无法达到约定的标准，造成甲方对建设单位承担质量违约金的，乙方除应承担以上违约责任外，还应赔偿甲方因此而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工期延误的停、窝工损失及建设单位向甲方的索赔）。
5.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停工、怠工、取闹，否则视为违约，并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暂定总价的 2% 作为违约金。
6. 本合同解除或提前终止的，甲方有权安排其他施工队伍进场施工，乙方应在二天内无条件撤出施工现场，否则，每逾期一天按每日 2000 元支付违约金，造成其他损失的，由乙方一并赔偿。
7. 乙方不得擅自做出工程变更，擅自工程变更为违约行为，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承担损失范围参照本条第 3、4 款。

8. 因乙方违约，造成甲方根据工程总承包合同对建设单位承担工期延误、损失赔偿等任何损失的，甲方可从本应支付乙方的合同价款中扣除相应的损失及赔偿费，并且不排除采用其它弥补损失的方法。

#### 十八、通知与送达

本协议各方相互发出的与本协议有关的通知、要求，应以书面方式作出，发送至本协议首页列出的有关方的住所和/或实际经营场所（本协议中统称“送达地址”）之任一地址后，即为充分通知。任何一方如变更其送达地址，需及时通知对方。各方之间的文件往来，如以专人递送，在交付后即被视为送达；如以投邮方式发送的，在寄出后五（5）天即被视为送达；如以图文传真或电子邮件发送，在收到对方机器的确认讯号时即被视为送达。

#### 十九、争议解决方式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且甲、乙双方协商解决或者调解不成的，双方约定按下列的第（2）种方式解决争议：

- (1) 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 (2) 依法向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二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12 月 7 日签订。

#### 二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江苏省连云港市签订。

#### 二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后生效。

#### 二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承包人执肆份，分包人执贰份。

#### 二十四、合同附件

附件一：《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设计相关、商务经济相关条款除外）

附件二：《工程质量保修协议书》

附件三：《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附件四：《规范用工承诺书》

附件五：《廉洁协议》

附件六：《法人授权委托书》

附件七:《农民工工资委托支付协议》  
(以下无正文,为签字页)

总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人:

分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人:

工程款务必汇入下列指定账号

收款单位: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福田保税区支行  
账号:442501000066000020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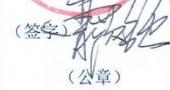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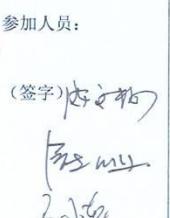
2023-1755

##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秦东门中学新建工程(校安工程)-1#、2#、3#、4#及地下室 验收日期：2024年7月31日

建设单位	连云港花果山市政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连云港广厦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安能集团华东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24173.88	工程造价	16155.55万元	结构层次	5层、2层、地下1层/框架	开工日期	2023.6.3 竣工日期 2024.7.31

验收意见	1、该工程按图纸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已全部完成，各系统使用功能已形成，运行正常，且符合相关规范要求。
	2、工程技术资料齐全，质保资料齐全，按规定的批量见证取样送检并全部合格。
	3、工程的观感质量较好。
	4、工程的结构性能和使用功能满足设计要求，参加验收人员一致同意验收，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相关单位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法人代表：  (公章)	工地代表：  单位负责人：  (签字) (公章)	参加人员：  (签字) 孙文海 (盖章)	参加人员：  (签字) 张伟华 (盖章)	参加人员：  (签字) 孙文海 (盖章)

### 3、广州珠江国际创业中心 B12 栋标准层公区及室内装饰装修承包工程

急件

## 广州珠江房地产开发中心有限公司工程中心文件

### 签约通知书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我司广州珠江国际创业中心项目一期产业楼装饰装修工程（B-12 栋）招标项目经与贵司商务及合同洽谈，拟与贵司按双方商务与合同洽谈时确认的计价方式及合同版本签订合同。请贵司在收到通知后，于 10 天内持本签约通知书与我司联系合同签订事宜。



(合同签约联系人：何远航，联系电话：155-2133-9537)

主题词： 签约 通知书

抄送：

成本审核中心

2019 年 12 月 09 日印发

总包合字(20)201018号

WDZS -2020-0034

广州珠江国际创业中心 B12 栋标准层公区  
及室内装饰装修承包工程  
合同文件

(以工程量清单计价)



甲方: 广东珠江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乙方: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  
签约时间: 2021 年 1 月 6 日  
签约地点: 广州市

广州珠江国际创业中心 B12 栋标准层公区及室内装饰装修承包工程

## 合同协议书

甲方(建设单位)(全称): 广东珠江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  
法定注册地址: 广东省梅州市丰顺县汤坑镇湖下开发区铜湖路 22-23 号  
法定代表人: 姚通业  
纳税人识别号: 91441423231130419T  
纳税人类型: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地址及电话: 020-38749369  
开户行及账号: 建行华景新城支行 44001580516053003452

乙方(施工单位)(全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槟榔道1号吉虹研发大楼A栋5层  
法定代表人: 肖俊光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892348906  
纳税人类型: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地址及电话: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槟榔道1号吉虹研发大楼A栋5层 0755-23933933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保税区支行 44250100006600002009

甲、乙双方为完成“广州珠江国际创业中心 B12 栋标准层公区及室内”精装修承包工程，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和责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协议书。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一、工程名称：广州珠江国际创业中心 B12 栋标准层公区及室内装饰装修承包工程

二、工程地点：广州市增城区

### 三、工程规模：

占地面积: 52702 平方米

建筑面积: 303939 平方米

结构形式:

地下室层高: 3.8 /6.2 米, -2 /-1 层, 建筑面积 89067 平方米, 车库/商场 功能

裙楼高：总共 17.6 米，总共 3 层，建筑面积 68861 平方米，配套商业功能  
塔楼高 76/96/97/100 米，15/25/22/20 层，建筑面积 146011 平方米，酒店、写字楼、产业  
楼功能

## 第二条 工程承包方式

本工程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合同承包方式为固定总价合同，乙方以包工包料、包税费、包保修、包机械、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包风险（除合同约定的可调价款外）、包通过有关部门验收等方式承包本工程。

## 第三条 工程承包范围

广州珠江国际创业中心一期 B-12 栋装饰装修工程。详细范围包括：

1、按甲方提供并经甲方盖章确认的 B12 栋整栋标准层户内及公区（含电梯厅、公共通道、合用前室、大堂、电梯轿厢、前室，户内、夹层、卫生间除 B12 栋二、三、四层）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图纸区域图纸进行施工，具体内容为：

a. 自楼地面找平层（若无找平层则自楼地面结构层）至楼地面装饰装修面层；包括但不限于图纸范围内，地面石材（含门槛石）、瓷砖、地毯、楼梯踏步、卫生间回填等工程施工。

b. 自墙面、天棚、柱面及梁侧面自装饰基底处理、天花转换层；包括但不限于油漆涂料、不锈钢、ABS 塑型风口、木饰面、铝合金护角条等最终面层，含楼板与幕墙缝隙钢结构找平收口，完成图纸范围内排气扇供货及安装，完成各区域检修口制安。

c. 完成消防栓暗门饰面制安（含基层），完成各区域墙面瓷砖、不锈钢、石材、木饰面、地脚线、透光片、玻璃、拉杆扶手等基层及装饰面工程，完成电梯外呼唤周边饰面收口，完成 B12 栋首层大堂闸机供货及安装，完成咨询台制安，完成图纸内新增砌筑（含抹灰），钢架隔墙、轻钢龙骨隔墙，完成各区域玻璃门，暗门、木饰面门制作安装及周边收口，完成图纸范围内所有门禁系统、电子锁预留电源线（不含门禁安装、电子锁安装）；

d. 完成图纸范围内所有电梯轿厢内外装修及收口（含电梯门扇饰面装修），综合考虑电梯轿厢保护（含装修前使用期间的临时保护及电梯按钮安装收口，含 B12 栋 2 部电梯轿厢装修）。

e. 完成图纸范围内新增防火门的供货及安装（对防火门满足相关验收要求负责），完成防火门乳胶漆饰面（不含原建筑防火门）。

f: 园林分界: 装修施工图内以玻璃门分界，门以内含门槛石由装修完成。

g: 完成卫生间隔断、卫生间门、洗手台、地面及墙面防水，回填，找平压光，墙地面饰面砖、木饰面、涂料、玻璃、石材等饰面，五金洁具安装（含抽纸盒），含地漏安装，完成洗手台及镜柜基层制作及饰面安装。

h: 完成墙地天标识牌预埋管线及穿线工作；

J: 完成图纸范围内楼板多余孔洞封堵及孔洞下方反梁凿除（附图 1），完成图纸范围内所有楼板新开孔及套管封堵（附图 2）

K: 完成各楼层原空调室外机机房墙体拆除（含垃圾清运，外运），及按照新图空调机房位置重新砌筑抹灰，完成原卫生间砌筑墙体拆除（含垃圾清运，外运），完成核心筒位置墙体修复。

强电部分：

1、完成图纸范围内楼层功能区自层间电箱至所有分户箱（户内电箱乙供，层间电箱甲供，含所有电箱安装）、管线槽及其敷设、末端灯具、插座、开关、面板等安装；

2、给排水部分：

完成图纸范围内卫生间给水、排水与龙头、冷凝水（VRV 含开孔）、地漏、卫生洁具等器具连接及制安及与管井竖管的连接（竖管给排水管完成至四层与机电主要干线连通，雨水系统不在本次招标范围内），



同时装修单位完成接口后所有的管道、开孔、封堵等安装工作。

### 3、弱电部分：

完成图纸范围内各分户弱电箱（含供给安装）所有开关、面板，信息点位及弱电箱内所有元器件及相关管线，完成应急照明配电箱（不含该电箱）下端出线至装修范围内天花末端应急、疏散指示灯具供货安装、管线槽及其敷设；完成装修范围内疏散指示灯及安全出口指示灯的管、线敷设。

末端部分：负责对弱电深化后的末端点位的深化定位及开孔、末端装饰面收口工作，做好标识、接线、调试等相关工作。

### 6、其它具体工程量详见施工图纸。

7、乙方需自行解决办公、住宿场地，综合考虑各项措施费（脚手架等），综合考虑使用室内电梯的各项措施费（后附电梯使用费清单）。

## 第四条 合同期

计划开工时间：2019年9月11日

计划完工时间：2020年1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142天

实际开工时间以甲方发出的开工指令为准。实际完工日期是指本合同约定工程承包内容全部完工，实际竣工日期为甲方、监理、设计、总承包商确认并经质监部门盖章的竣工验收报告所标示的最近日期为准。各节点工期详见《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B2. 工期及阶段性进度要求”条款，乙方须按所确定的节点控制工期时间予以完成各项工作且开工日期相应顺延，总工期不变。

若甲方有必要调整某节点工期时，乙方须全力配合，所需费用已包含在合同金额内。

除第五部分《合同条款》第 30 条约定所列的原因外，一切其它可能致使乙方在时间上受损的原因：如休息日、公众假期、雨季影响、停水、停电（注：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水、停电连续 24 小时以上，不包括在上述工期内）、材料订货，与总承包、专业承包、专业分包之间的配合时间等，皆包括在上述工期内。

## 第五条 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款：¥ 35369732.82元，(大写)：人民币叁仟伍佰叁拾陆万玖仟柒佰叁拾贰元捌角贰分。

其中：合同不含税（仅增值税）价款总额¥ 32449296.17元，(大写)：人民币叁仟贰佰肆拾肆万玖仟贰佰玖拾陆元壹角柒分。

本合同增值税发票属性：

专用发票

普通发票（只适用于全盘老项目）

增值税发票的“货物或应税劳务名称”为按照国家税收法规要求开具。

本合同增值税税率为9%。增值税税金为¥ 2920436.65元，(大写)：人民币贰佰玖拾贰万零肆佰叁拾陆元陆角伍分。(若本合同涉及不同税率，则分别详细明确增值税税率、与其对应的计税基数。且在合同履行期间，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维持合同不含税（仅增值税）价款总额不变，但价税合计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的时间为准。)

合同价款总额不包括如下费用：

- 
- 1、协议书第八条约定的调差费用；
  - 2、《合同条款》第27款约定的工程暂停的补偿费用；
  - 3、《合同条款》第37条约定的变更调整的费用；

#### 第六条 计价方式

1、本合同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具体价格详见第九部分《已标价工程量清单》。除非本合同文件另有说明外，《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综合单价包括且不限于如下费用：人工费（含基本工资、工资性补贴、生产工人辅助工资、职工福利费、生产工人劳动保护费等）、材料费（含材料原价、材料运杂费、运输损耗费、采购费、仓租和仓储费、工地保管费、仓储损耗费等）、施工机械使用费（含折旧费、大修理费、经常修理费、安拆费及场外运费、机上及配合人工费、燃料动力费、养路费及车船使用税及保险费及年检费等）、管理费（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以及地方教育费附加、营改增增加的管理费、河道管理费等，具体按各地下发的计价文件执行）、利润、包干费、风险费、赶工费、国家及工程所在地政府相关部门因进行工程所规定的应由施工单位交纳的任何收费、国家政府规定之进口税/税金（含增值税）和基金、其它有关联的费用等。

2、除合同条款明确规定外，由投标期间至工程竣工期间所有因人工工资、材料费及施工机械使用费之差价，其它直接费及间接费、政府规定的收费、汇率浮动等原因引致的价格波动将不获得调整，乙方填报之单价将被视为已包括上述风险。

所有合同单价的工作及范围内容均已包括完成所需施工方案、合同图纸及技术规范、施工规范等应当属于承包人施工范围内的工作全部内容；除合同条款另有规定外，承包人无权要求调整合同单价。

3、除非合同文件另有约定，本工程的合同价款应当按照以下含义理解：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内清单列项及工程数量是实行合同图纸、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范围内工作内容总价包干。

不论本合同任何条款是否另有规定，除《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特别订明为‘暂定数量’及‘暂列金额或暂估价’之项目（如有）外，工程量清单内由承包人所提供的数量或由发包人所提供的工程量只用作参考，并不构成本合同的一部份。除合同变更及暂定数量调整、暂列金额或暂估价调整外，一切在工程量清单内之数量及项目内容和实际之数量及项目内容有所分别之索偿都不会受理。承包人须在投标前须自己计算、详细复核该等分部分项工程的清单项目列项、描述及工程量，并最终确认其报价，承包人须承担漏项、漏报的风险；即承包合同金额并不会因工程量清单内所列之数量（不包暂定数量）及项目之错漏而作出任何修改；但承包人填报之单价将会成为将来工程变更的估价基础。扣除暂列金额、暂估价及暂定数量项目预留后之承包合同金额必须视为充份反映图纸及工程规范之要求，而承包人亦被视为对工程范围有充分了解，任何因承包人的疏忽而导致之损失将不获补偿。结算时，分部分项工程工程量及单价均不作任何调整；除合同另有规定外，合同单价将不作任何调整。

4、《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内所有的措施项目费（包括但不限于模板、脚手架、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抢工措施费、措施钢筋费、二次搬（倒）运费、垂直运输费、工程质量保证施工措施费、场外运输费、安全施工措施费、冬雨季施工费、成品保护费、夜间施工费、赶工措施费、图纸编制费、竣工图编

制费、安装调试费、扰民和民扰费、窝工费、验收至合格、竣工清理等全部相关费用)按项计取,乙方对这类费用的项目所填写的单价或金额应覆盖合同文件约定的整个工程连变更工程及暂列金额工程,实行固定总价,不作任何调整。

5、《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内规费项目属包干项目,乙方对这类费用的项目所填写的单价或金额应覆盖合同文件约定的整个工程连变更工程,均不作任何调整。

6、所有包干单价的工作及范围内容均已包括完成所需施工方案、合同图纸及技术规范、施工规范、验收规范等应当属于乙方施工范围内的工作全部内容;除合同条款另有规定外,乙方无权要求调整合同单价。

7、除非合同中另有约定,第五部分《合同条款》第44.1条所述的所有变更以及任何需要按本合同予以确定其价格的追加或扣减项目(以下称为“变更工作”)按照以下原则进行计价,同时以下的计价原则也适用于合同外增加的工作内容:

①.施工条件及性质与《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的工作项目相同或类似的变更工作应采用工程量清单内填报的单价,费率或价格作为计价;

②.当变更工作不属于前述的类似性质或在类似条件下施工时,则《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内所填报的单价应尽可能在合理范围内作为该项变更工作的计价基础;若无,则按以下计价原则:

(a)计价文件

按投标截止日(2019年11月7日)(广东省定额文件及配套费定额(即2010年定额)(注:广东地区按广东省综合定额)、《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相关文件。

涉及“营改增”税费调整的地区:北京市执行“京建发〔2016〕116号”文件、广东执行“粤建市函〔2016〕1113号”文件,其余地区按当地最新下发文件执行。

(b)费率文件

按投标截止日广州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已发布且与计价文件相适应的现行文件相应费率计取;有上下限标准的项目按中间值计取。

(c)人工、机械价格文件

按投标截止日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且与计价文件相适应的前一期文件价;有上下限标准的项目按中间值计取,人工工日价格按综合工日类价格计取且按普通级人工综合工日价格计取;文件及其他文件中有关厂商/厂家的价格信息或厂商/厂家指导价格、生产和销售企业的报价等均不作为计价依据,且包括机械租赁类的价格、劳务或各工种类人工价格亦不作为计价依据。同时,文件中无明确规定~~的~~,按定额价计取(上海地区统一由甲方指定价格,参与取费及下浮)。北京地区机械费执行2012年《北京市建设工程预算定额》文件价,不作调整。

(d)材料设备价格文件

材料设备价格计取顺序如下:

“A”类材料设备(甲方指定品牌,指定价格):第五部分“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约定的甲供供货方式,按甲方指定价格仅计取1%采保费及采保费之增值税金(材料费不计入合同总价),且不再计取其他任何费用也不参与下浮;第六部分“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约定的甲指乙供供货方式,按甲方指定价格仅另

C03 F05 D05 F03 09 P02 F03 F03 F03

计 3%采保费和采保费之增值税金、材料费之增值税金（不含税之材料费计入合同总价），且不再计取其他任何费用也不参与下浮。

“B”类材料设备（甲方限定品牌范围，指定价格），第六部分“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E部约定的甲指乙供供货方式，按甲方限定品牌之材料设备价格仅另计 3%采保费和采保费之增值税金、材料设备费之增值税金（不含税之材料设备费计入合同总价），且不再计取其他任何费用也不参与下浮。

钢筋按工程投标截止日兰格网市建筑钢材月度工地采购平均价计算。

水泥、砂石、砌体、混凝土、商品砂浆地材套用投标截止日前一期 广州市信息价；

如在合同清单内未有报价的其余材料设备，按甲方定价，但辅助材料设备则按定额文件价（上海地区辅材统一由甲方指定价格，参与取费及下浮）。定价材料设备仅另计取工程税金，不再计取其他任何费用，亦不参与下浮计算。定价材料设备，乙方需按《合同条款》第 41.4 条约定报审。

(e) 乙方按上述条款约定的计价原则计算结果基础上以工程税前总价下浮 10% 后作为变更工作的综合单价。其中暂估价材料设备仅计取工程税金外，不参与计取其他任何费用，也不参与上述约定的下浮计算。变更工作在施工期间人工、材料设备及机械等均不作任何调差。

(f) (■适用 □不适用) 采用一般计税方法计税的建筑工程：上述人工、材料、机械价格均为税前价格。

(□适用 ■不适用) 采用简易计税方法计税的建筑工程（老项目）：上述人工、材料、机械价格均为税后价格。

(g) 以上确定的单价、不因生产要素、市场行情、设计深化等因素的变化做任何的调整。

(h) 乙方在工程量清单所填写之措施项目的款项或单价应被视为包含根据本合同进行施工的全部工程，包括甲方根据合同条款所指令的任何增减变更（含变更、签证），即工程措施项目费不应因进行变更工程而作出调整。

## 第七条 工程量计算规则

1、清单工程量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于发布的《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中所描述的工程量计算规则。

2、若《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中没有适用的或能合理分解出或推断出的相应计算规则，则执行按图纸标示的理论净量进行抽料计算相应工程量的原则。

3、不属于清单工程项目下各工序工程量则按投标截止日 广东 省定额文件及配套费用定额(即：年定额)(注：\*\*\*预算定额)计算。涉及工程量计算的基槽挖填及隐蔽验收的工序及大型机械设备进场(如履带式挖掘机、液压静力压桩机、塔式起重机、施工电梯等大型机械设备)，除经各方现场签字盖章确认外，还需按第 44.5 条约定的人员确认签名并经各方加盖公章后方为有效。

4、“A”类材料设备：如执行定模定尺的材料供应模式，按实际铺贴面积的 1%计取损耗率；其他材料损耗率按定额含量计算；若无具体约定时，损耗率按 0.0%计取。

## 第八条 施工期间人工、材料设备、机械价差的调整

施工期间人工、机械、材料价差均不做任何调整

## 第九条 合同款支付

1、每月 16 日，乙方根据《合同条款》附录 D，将自上月 15 日至本月 14 日止已完成且符合工程质量验收标准的付款控制节点形象进度确认报告、工程付款控制节点进度款申请资料(含相应的现场签证、设计变更、合同约定施工期间的价差调整等) 提交甲方审核，甲方审定后价款为最终批准的当月完成工程款的额度。

2、经审核、确认后，甲方结合《合同条款》“附录 D”向乙方支付相应已完成的且符合工程质量验收标准的相应工程付款控制节点产值（含措施项目费）及相应控制节点内所发生且已完成的、符合工程质量验收标准的现场签证、设计变更、施工期间价差调整等产值的[70%]，并扣除甲方按照合同约定对乙方的扣款后作为乙方工程进度款。如节点工期逾期，则按附录 D 的逾期违约金进行罚款。

各节点洁具、灯具安装、开关面板、风口、地毯、涂料、墙纸、金属饰面等面层完成、精装保洁完成，支付至对应节点累计完成产值的 80%

乙方所承包的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向甲方提供经完善的工程竣工资料中乙方需提供的文件(包括不限于合同条款之附录 R 竣工备案资料清单中由乙方负责提供的文件)，且乙方上报结算资料，甲方于 3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至工程进度累计总价款的 85%。

工程竣工并移交，乙方向甲方提供齐备完善的竣工验收资料、结算资料且双方办妥结算手续后，甲方在 3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至工程结算总价款的 95%；余款按合同第五部分附录“工程质量保修书”约定的有关条款执行。

3、包干措施项目费、规费按分部分项工程造价比例分摊至每个支付节点，具体比例为当月支付分部分项工程进度款总额/（合同总额 - 包干措施项目费 - 规费 - 税金（含增值税））×100%。

4.乙方未能如期完成《合同条款》“附录 D”工程进度控制节点，甲方相应延期该节点进度款的审核及支付；直至乙方完成并符合该控制节点形象进度，并于每月 16 日前向甲方提交形象进度确认报告后，该工程进度款方予以审核及支付。并且甲方有权直接委托第三方施工单位进行抢工，乙方不仅要面临甲方的节点延误处罚，而且还要承担发生的所有抢工费用，并将按不低于抢工费 1.5 倍的处罚从乙方的任何款项中扣除。

5、现场签证、设计变更付款：经甲方审核及确认后的《工程量签证单》、《设计变更通知单》相应预算价款累计达到 100 万或合同总价款的 1%，待双方签订补充协议后，作为最近一个工程付款控制节点的工程款组成部分之一，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工程预算价款的 80%。待乙方所承包的全部工程完工并移交且乙方向甲方提供经完善的工程竣工备案资料中乙方需提供的文件和结算资料后，甲方于 3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至工程预算进度价款的 85%。

若累计价款未达到 100 万或合同总价款的 1%，则在双方办妥结算手续后予以支付。

6、乙方每次收取工程款时，均须提交符合合同及相关规定的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甲方验证合格后方可付款，其中发票所需要项目须齐全、字迹清晰、不得压线、错格，发票联、抵扣联加盖发票专用章。

7、如遇假期或乙方的原因延误，付款日相应顺延。

8、如甲方已向乙方支付款项但乙方未提供相应发票的，则乙方须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予以提供且发

票符合相关要求，逾期 3 天未提供或提供的发票不符合要求的，乙方须在 3 天内退回该笔款项予甲方，且甲方有权暂停向乙方支付后续款项，乙方不得有异议。

9、若乙方未按时提供发票或提供的发票不符合合同及相关要求，由此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税金、滞纳金、罚款及相关损失等）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10、若对于发票开具时间等有要求的，乙方须无条件予以配合。

11、如甲方财务安排，需向银行贷款或其它融资，则乙方须按本合同附录 Q 之样本格式提交放弃优先受偿权承诺函，乙方对此不得提出任何异议。

上述条款中未明确的事项，按《合同条款》第 43 条约定。

#### 第十条 “A”类材料设备的采购与供应、款项支付与采保费计取

有关“A”类材料设备的采购与供应、款项支付与采保费计取具体详见第五部分合同条款第 36 条甲方指定品牌材料和设备相关约定。

#### 第十一条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_\_\_\_合格\_\_\_\_，具体内容详第五部分合同条款第 31 条工程质量及第六部分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 E4 甲方集团标准。

#### 第十二条 履约担保

合同经双方盖章、签字后，乙方 30 天内向甲方缴纳合同价款 10% 的履约保证金或提交合同价款 10% 的工程履约保函，具有有关履约担保的缴纳及退还约定详见合同条款第 50 条。

#### 第十三条 组成合同的文件

合同文件的组成及解释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及附件
- (2) 中标通知书
- (3) 乙方递交并为甲方所接受的澄清文件或承诺函件（如果有）
- (4) 投标书及其附录
- (5) 补充招标文件和招标答疑文件（如果有）
- (6) 合同条款
- (7) 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
- (8) 合同图纸
- (9)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10) 其它双方确认的合同文件

上述组成合同的文件应被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但如有歧义或互相矛盾时，除非另有明确规定，按上述所排列的顺序，排列在前的文件效力高于排列在后的文件；上述中没有列明的文件，签署时间在后

COB3F650B5FDA3E9R02F3623D0CD+

的效力高于签署时间在前的效力；所有合同文件中，本协议书具有最高效力。

#### 第十四条 其它

1、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2、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交付并承担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3、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条款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乙方收取甲方支付的工程款的同时，应向甲方提供以甲方为抬头工程所在地区合规有效的等额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可顺延付款。

4、甲乙双方于本合同协议书签署同时，须按甲方要求签署廉洁协议书(样本详合同协议书附件一廉洁协议书)，双方承诺按上述内容要求履行相关义务。

5、本工程所涉及的场地租用费、社保基金、民工工资保证金等费用由双方按相关文件规定各自缴纳。如相关文件规定可以退回的，双方予以协助。如相关文件规定由甲方代缴的费用，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从乙方的任何工程款中扣回。若相关文件规定散装水泥、新型墙体材料等保证金或押金由甲方负责缴纳的，乙方须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及时提供合法发票、提交合格的资料等相关文件；否则由于乙方原因造成有关保证金或押金未能全部或部分退回的，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从乙方的任何工程款中扣回相应的差额。

6、合同金额已包括本工程在二级市场进行招标备案所需招标交易服务费(其中招标交易服务费由本工程承包商承担，合同印花税按政府文件要求由本工程承包商、总承包商各自承担)(如果有)，总承包商及甲方协助本工程承包商进行招投标备案工作。

####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及甲方收取乙方所缴纳的履约保证金或提交的工程履约保函之日起生效[具体按甲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收据或工程履约保函收条所签署的日期为准]，保修期满后自行终止。

2、本合同部分标准文件及根据本合同发出的通知应以书面形式作出，以专人递送、邮寄或电子邮件方式发送。如采用专人递送，则在收件时经对方签收视为已送达；如采用邮寄，则在发送方邮寄后五个工作日视为已送达；如采用电子邮件，则电子邮件发送至对方指定的电子邮箱达3日，即视为对方已经看到并了解邮件内容，送达完成。

3、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根据具体情况进行修订或变更或议定补充协议，并在修订或变更或补充协议文件上签字、盖章生效，以便共同遵守。

4、本合同正本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副本\份，甲方执\份，乙方执\份。

甲乙双方的联系方式如下：

(以下为双方签署栏)

C0B3F65DEB5E1A3F89F02F3627F00CB-1

(本页为双方签署栏)

甲方：(公章) 广东珠江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  
联系人及电话：  
传真：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子邮件：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乙方：(公章)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  
联系人及电话：  
传真：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子邮件：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注：若任何乙方在任何时候变更上述联系方式，其应立即以书面方式按照本条款之相应规定通知另一方。

工程款务必汇入下列指定账号  
收款单位：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福田保税区支行  
账号：44250100006600002009

2020-0034

## 广东珠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广州珠江国际创业中心 B12 栋标准层公区及室 内装饰装修承包工程	开工日期	2020.1.6	竣工日期	2020.12.8
建设单位	广东珠江新润实业投资 有限公司	参加评定人员 (签名)	胡伟 钟伟		
设计单位	广州市五加二装饰设计 有限公司	参加评定人员 (签名)	林海		
监理单位	广东珠江建设工程监理 有限公司	参加评定人员 (签名)	陈伟		
总包单位	广东珠江工程总承包 有限公司	参加评定人员 (签名)	胡伟		
分包单位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	参加评定人员 (签名)	周勇		
承建项目名称		实际完成情况			
广州珠江国际创业中心 B12 栋标准层公区及室 内装饰装修承包工程		已完成功区内施工内容(其中 5、15、16 层、20 层为设备层, 已从 合同范围内切割) 陈伟.			
总包单位	广东珠江工程总承包 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核定人:	周勇	核定人:	周勇	核定人:	陈伟
注: 本表须完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会签表》会签后方能盖章					

## 4、门头沟区新桥大街 31 号院华远坊项目装修工程

###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公司投资建设的北京华中心商业改造项目-北京华中心三期-商业改造工程已经顺利完成招标工作。经过综合评定，现确定贵公司为中标单位。

含税中标价（人民币）：30291174.00 元；

不含税中标价（人民币）：27790067.89 元；

税金（人民币）：2501106.11 元；

税率：9.00%；

中标后，如遇国家税率调整政策，税金随税率变化做相应调整，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

工期：181 日历天；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质量奖项：/

请贵公司自接到本通知后 2 个工作日内，执此中标通知书到我公司办理合同签订手续。逾期未签约的，将视为贵公司放弃中标权利、拒绝签署合同。我公司将选择其他投标人签约或重新招标，贵公司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联系方式如下：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北展北街 11 号华远企业中心 C 座

联系人：刘向宁

电话：18611141777

传真：/

特此通知！

招标人：北京更欣汇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3-03-02



2023-0340-1

W175 -2023-0340-01

门头沟区新桥大街 31 号院华远坊项目装修工程

# 合同文件

发包人：北京更欣汇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2023 年 03 月 01 日

## 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书由如下双方在北京市西城区北展北街 11 号华远企业中心 C 座华远地产共同签订：

发包人：北京更欣汇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甲方欲建设门头沟区新桥大街 31 号院华远坊项目装修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鉴于甲方已接受乙方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施工、竣工、移交和保修责任的投标文件，包括其附属文件；

另鉴于乙方同意按照下文约定的合同文件的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甲方和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进而保证本工程的圆满竣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门头沟区新桥大街 31 号院华远坊项目装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工程名称：门头沟区新桥大街 31 号院华远坊项目装修工程
2. 工程地点：北京市门头沟区新桥大街 31 号院 1 号楼、2 号楼、3 号楼及 6 幢（1-3 层），B1。
3. 工程承包范围；

乙方负责自行实施并完成自现状条件到合同图纸中标明的以及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中规定的相关工程。具体范围包括但不限于门头沟华中心项目商业部分 S3-S6#楼、地下一层商业及其相关附属设施的拆除、加固、室内外装修改造及新建、机电改造及新建（除空调系统、消防系统、弱电系统）工程施工，原利旧系统的检查维修工作。

施工总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纸范围内的下述工作内容：

1	工程开办事项
1.1	乙方须在收到发包方的书面通知后按照合同约定时间期限内接收工地及展开工程；乙方进场后一个月内完成临建搭设，免费为监理单位提供办公用房及招商中心改造施工。乙方不得在建筑内安排工人住宿，应在场外自行解决住宿问题，以上相关措施费用乙方需在投标阶段考虑，不予调整。

1.2	完成施工场地（含认养绿地及临设区）范围内的场地清理，安全文明施工标准规定及现场实际需要的标志、标识（包括车道缓冲条及车道指示油漆等）、施工围挡、临时便道等安全文明施工要求的所有事项；
1.3	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完成工程建设所需的临时设施，如临时建筑、临时排水系统及道路，及完工后的拆走、清理、清洁及平整，所需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1.4	乙方负责后续接驳及日常维护工作。施工场地内降尘除霾系统的设计及施工。
1.5	临时施工路开口手续及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1.6	进场前全面检查工地现场现状，并复核现场已完成的建筑物、构筑物、高压线、管井、道路、树木、障碍物等的位置、标高、边界等；
1.7	负责项目测量控制网的建立与定期复核，提供给各分包单位的测量基点距分包工作地点距离不得大于 30m，各测量控制点标识明显、固定，并在附近标识各测量参数（包括点号、高程、坐标），在各分包单位进场时将整个现场测量控制网平面图及各点参数提交给各分包单位；每月对测量控制网进行复核，如发现问题，对测量控制网数据进行修改，并及时发给各分包单位；对主体砼结构已完成的楼层，负责将各轴线明显、规则地标识于柱、墙上，并在柱、墙上标出高于本楼层标高 1000 mm 的标高线；在各层隔墙及设备房砌筑完成后，在墙上标出高于本楼层标高 1000 mm 的标高线；在设备安装区域 10m 范围内，至少提供两条供设备定位的轴线及标高点；
1.8	垂直运输：甲方不提供垂直运输工具。若乙方考虑使用室内现有直梯，则使用期间的检测、维护、费用、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1.9	临时封闭：乙方进场后需按外立面拆除阶段、室内拆除阶段分别采取相应的封闭措施。外立面拆除阶段需采用硬质防护将主楼封闭，外装修吊篮安装前将硬质防护拆除。室内拆除阶段需在楼内各层采取室内封闭措施，避免扬尘扩散到室外，幕墙封闭后方可拆除室内临时封闭措施。园林施工范围需场地封闭的由乙方实施。以上相关措施费用乙方需在投标阶段考虑，不予调整。
2	工程承包范围
2.1	拆除改造工程
2.1.1	拆除工程：按照建筑、给排水、泛光、电气、暖通、结构等专业图纸涉及范围，对原有建筑地上、地下室内外装修、一次结构、二次结构、门窗、管线、设备等（除消防、空调、弱电系统）的拆除工作，以上所有拆除（包括消防、空调、弱电系统）产生渣土垃圾的外运消纳工作，由此产生的任何措施均包含在本次投标报价中，如拆除过程中的封闭措施、降尘措施、覆盖措施等等。
2.1.2	改造工程：按照建筑、给排水、泛光、电气、暖通、结构等专业图纸，对原有建筑地上、地下室内外装修、一次结构、二次结构、结构加固、门窗、管线、设备等（除消防、空调、弱电系统）的改造工作，以上所有改造涉及的所有材料均由乙方提供
2.2	建筑装饰工程
2.2.1	钢筋混凝土、钢结构工程及模板工程 由乙方按施工图涉及范围及要求完成，涉及的所有材料均由乙方提供。
2.2.2	二次结构砌筑工程 由乙方按施工图涉及范围及要求完成，涉及的所有材料均由乙方提供。
2.2.3	防腐及保温隔热工程

	顶板保温，屋面保温，有保温要求房间的内保温、顶板保温，室内采暖房间与非采暖房间之间隔墙保温等由总包单位负责完成。
2.2.4 防水工程	包括地下室外墙防水增补、顶板防水增补，正负零以上有防水要求的外墙、屋面防水等所有室外防水，设备机房、卫生间等有防水要求房间的防水，车库顶板上的耐根穿刺防排水层及滤水层修补，刚性结构自防水，混凝土结构内的止水钢板、止水环等，由乙方按设计图纸要求完成。
2.2.5 室外装饰装修工程	<p>a. 根据施工图纸，接收现状现场工作面，完成外装工程的拆除、改造及新增等一切工作，涉及的所有材料均由乙方提供。</p> <p>b. 工程样板：本工程实施样板先行制度，幕墙工程正式实施前，由业主指定位置，专业分包人完成幕墙样板施工，样板要包含本工程外装的经典造型。业主有权指定非工程实体样板位置，所需费用由专业分包人在投标阶段进行考虑（立面面积约 100 m<sup>2</sup>），不予调整。</p> <p>c. 外装清洗：工程交付前，负责进行一次外立面全面清理、清洗，含玻璃幕墙、铝板幕墙、门联窗、铝合金窗等所有需要清洗的部位。</p>
2.2.6 室内装饰装修工程	<p>a. 根据施工图纸，接收现状现场工作面，完成精装工程的拆除、改造及新增等一切工作，涉及的所有材料均由乙方提供。</p> <p>b. 工程样板：本工程实施样板先行制度，精装工程正式实施前，由业主指定位置，专业分包人完成精装样板施工，样板要包含本工程精装的经典形式。业主有权指定非工程实体样板位置，所需费用由专业分包人在投标阶段进行考虑（投影面积约 100 m<sup>2</sup>），不予调整。</p> <p>c. 保洁工作：工程交付前，负责需进行全面清理、保洁，包括公区、铺内、商业附属区域等所有需要清洗的部位，保洁标准需达到商业开业运营条件。</p>
2.2.7 屋面工程	其余屋面：总包负责按照施工图纸接收现状场地做至完成面。
2.2.8 防火门、防火窗、室内外门窗	根据施工图纸，接收现状现场工作面，完成防火门、防火窗、室内外门窗的拆除、改造、新增、利旧部分的维修等一切工作，涉及的所有材料均由乙方提供。
2.3 机电工程	
2.3.1 给排水工程（给水、中水、排水、雨水）	根据施工图纸，接收现状现场工作面，完成给排水系统的拆除、改造及、新增、利旧部分维修、调试运行、通水通球实验、移交等一切工作，涉及的所有材料均由乙方提供。（商铺内部分需甲方确认后实施）
2.3.2 采暖工程	根据施工图纸，接收现状现场工作面，完成采暖系统的拆除、改造及、新增、利旧部分维修、调试运行、移交等一切工作，涉及的所有材料均由乙方提供。（商铺内部分需甲方确认后实施）
2.3.3 通风排烟工程	根据施工图纸，接收现状现场工作面，完成通风、排烟系统的拆除、改造及、新增、利旧部分维修、调试运行、移交等一切工作，涉及的所有材料均由乙方提供。（商铺内部分需甲方确认后实施）

2.3.4	电气工程 根据施工图纸,接收现状现场工作面,完成全部电气系统的拆除、改造及、新增、利旧部分维修、调试运行、移交等一切工作,涉及的所有材料均由乙方提供。(商铺内部分需甲方确认后实施)
2.3.5	泛光工程 根据施工图纸,接收现状现场工作面,完成泛光系统的拆除、改造及、新增、利旧部分维修、调试运行、移交等一切工作,涉及的所有材料均由乙方提供。
2.4	其他零星工程
2.4.1	防雷接地、等电位联接工程 属乙方工作范围,由其按设计图纸要求完成。
2.4.2	自身施工范围内的预留、预埋及收口由总包自行完成,与其他分包的预留、预埋、收口工作详见总分包界面划分文件
2.4.3	各专业(含甲分包、包括钢结构)工程的预埋件、孔洞及套管的预留预埋及土建封堵工作以及设备基础施工均属乙方的工作范围;
2.4.4	所有有门、窗、洞口、管线、桥架、线槽、穿楼板、墙体、设备安装等完成后的土建的收口工作
2.4.5	所有施工过程中产生的结构螺栓孔洞、搭设脚手架或支护模板残留的孔洞的封堵及后续防水。
2.5	深化设计二次设计工作: 根据施工图及变更,深化所有施工范围图纸,深化图纸需优化原有施工节点、补充缺失节点做法、根据现场实际条件优化原有设计。
2.6	总包管理、协调及照管责任
2.6.1	建设期间的安全保卫、现场巡查等安全防护工作;
2.6.2	现场所有脚手架的搭设,包括专业分包人和供应商所用脚手架;专业分包人可免费使用乙方现场已搭设之脚手架,但专业分包人独自所需之脚手架,由专业分包人自行搭设。
2.6.3	在施工过程中对责任范围内的现场成品实施保护,并对保护不当而产生的损毁进行修复和赔偿;
2.6.4	负责管理并承担所有建筑垃圾的清运,包括各专业分包单位运送至指定地点垃圾的清运及管理。
2.6.5	全面协调、统筹及管理整个工程所有工程的施工,包括由指定分包单位、独立施工单位及公共事业单位负责施工的工程。负责施工现场周边各类因素对施工的影响的协调及妥善解决工作,与周边居民扰民及民扰和城管、市政、环卫、街道、公安等部门的协调工作及办理相关手续。
2.6.6	按照资料管理规程要求对施工过程资料、实验报告、材料复试等进行收集、整理、保存、移交,已满足本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移交物业等相关工作。包括纸质文件、实验报告、影像文件等电子文件在内的所有资料文件,费用乙方需在投标阶段考虑,不予调整
2.6.7	施工用水用电管理:
	发包人负责提供电源、水源(电源提供总箱总表,水源提供至总水表)至项目红线内,表后的管线施工及设备、材料均由总包负责实施(费用包含在报价内),水电费用总承包单位自理;甲方分包单位的工程水电费用亦由总包负责提供(费用包含在报价内),所有用水、用电费用均含在报价中,不再调整(包括认养绿地范围内、甲方办公区、

	售楼处等)。如有发包人代缴的水电费从工程款内扣除(扣除方式根据实际缴纳金额和时间确定); 期限为:从场地接收之日起至最后一期移交。
2.6.8	接到定标通知书后3天内配合完成开工证所需资料。
2.6.9	负责组织、办理工程中的各项验收工作;专项验收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如下项目:规划验收、竣工验收、资料预验收、节能验收、无障碍设施验收、电梯验收、消防验收、燃气验收;室内环境检测、系统节能检测、水质检测、水土保持监测、监理及验收等。
2.6.10	负责本工程与相关政府检查部门的工作接洽及工程突发事件的处理。

#### 4. 合同形式及价款:

4.1 合同形式: 本合同采用固定总价+固定单价合同形式。

#### 4.2 合同价款:

税率: 9%

合同金额(小写): 30,291,174.00 元(人民币), 其中: 不含增值税金额 27,790,067.89 元(人民币), 增值税金额 2,501,106.11 元(人民币)

合同金额(大写): 叁仟零贰拾玖万壹仟壹佰柒拾肆元(人民币), 其中: 不含增值税金额 贰仟柒佰柒拾玖万零陆拾柒元捌角玖分(人民币), 增值税金额 贰佰伍拾万零壹仟壹佰零陆元壹角壹分(人民币)

备注: 本合同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调整而变化, 若在合同履约期间遇国家税率调整, 则本合同税率与税金进行相应调整, 具体以开具发票的时间为准。

#### 5. 总工期要求:

合同总工期为 173 日历天, 开工、竣工日期如下:

开工日期: 2023年03月01日

竣工日期: 2023年08月20日

6. 甲方作为本工程的发包人同意乙方为本工程的承包人, 乙方同意作为本工程的承包人对甲方负责。
7. 双方同意将各自严格、认真履行本协议书以及本协议书所列明的任何合同文件为其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8. 下列文件与本协议书一道共同构成甲、乙双方之间针对本工程的施工合同, 统称本合同, 本合同所包括的文件称为合同文件。本合同的合同文件的组成及解释顺

序如下：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乙方递交并为甲方所接受的澄清文件或承诺函件(如有)
- (4) 投标书及其附录
- (5) 补充招标文件和招标答疑文件(如有)
- (6) 合同条件
- (7) 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
- (8) 合同图纸
- (9) 经乙方标价或填写并为甲方所接受的工程量清单及其他投标价格文件
- (10) 其它已纳入本合同的具有合同约束力的信函、备忘录、纪要、书面往来等文件
- (11) 合同附件

上述文件应被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但如有歧义或互相矛盾时，除非另有明确规定，按上一条所排列的顺序，排列在前的文件效力高于排列在后的文件；

进一步规定如下：

- (1) 签署时间在后的文件效力高于签署时间在前的效力；
  - (2) 如果“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与“合同图纸”之间出现歧义或矛盾时，数量以“合同图纸”为准，质量要求或工艺标准以“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为准。
9. 乙方特此向甲方保证，乙方将在本工程的各方面、各个阶段都遵照本合同的约定进行本工程的施工、竣工、移交并承担保修责任。乙方保证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遵照并执行甲方相关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合同管理流程、变更洽商管理作业指引、结算管理流程及工程管理相关制度等；乙方不得因执行甲方的上述相关管理制度而向甲方提出任何索赔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工期、质量、费用）。
10. 甲方特此向乙方保证，在乙方履行了其在本合同项下所承担的相应责任和义务后，甲方将在本合同约定的各项期限内和以本合同约定的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或本合同约定的乙方应得的其他款项，以作为对本工程的施工、竣工、移交并承担保修责任的报酬。

11. 双方同意本合同作为双方于 2023年02月15日签署的《合同协议书》(以下简称施工备案合同)的补充协议，施工备案合同如与本合同有冲突之处，均以本合同及其组成文件为准。施工备案合同中约定而本合同中没有约定的条款及内容，对双方不具有任何约束力。

12. 本合同协议书于前述之日期，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正式生效，特立此据：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共7份，甲方执4份，乙方执3份。

甲方：北京更欣汇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北展北街11号华远地产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  
金花路28号万德建设集团大厦

电话：010-68036688

电话：0755-23933933

传真： /

传真：0755-25915151

邮编编码：100044

邮编编码：518000

日期：2023年03月02日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署及盖章

日期：2023年03月02日

工程款务必汇入下列指定账号  
收款单位：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福田保税区支行  
账号：44250100006600002009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署及盖章



# 北京市建设工程竣工联合验收 通过意见书

编号：京竣联验（门）字〔2024〕1496号

北京更欣汇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经组织相关部门进行竣工联合验收，你单位申请的门头沟区新桥大街31号院华远坊项目装修工程完成消防备案、竣工的联合验收。

验收结论：通过。联合验收范围详见附件。

## 告知事项：

- 此意见书是依据各验收部门出具“通过”的专项验收意见后，由多验合一平台自动生成的联合验收通过意见书。
- 此意见书替代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联合验收通过后即视为完成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附件：1. 建设工程竣工联合验收事项情况表  
2. 建设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单体明细表



- 1 -

附件 1

## 建设工程竣工联合验收事项情况表

编号：京竣联验（门）字〔2024〕1496号

工程名称	门头沟区新桥大街 31 号院华远坊项目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	北京更欣汇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许可证号	110109202406190103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无			
勘察单位	无		设计单位	上海天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备注	监理单位：由''变更为'北京百信今典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监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由''变更为'9111011268575375XQ'；监理单位组织机构代码：由''变更为'68575375X'；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由''变更为'李萍'；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联系电话：由''变更为'13601275084'；监理单位总监理工程师：由''变更为'李宝花'；监理单位项目总监证书编号：由''变更为'11004977'；监理单位项目总监身份证号：由''变更为'211319196711090828'；监理单位总监联系电话：由''变更为'13693035023'；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由'朱海岸'变更为'张建林'；施工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号：由''变更为'370785198212286912'；施工单位负责人联系电话：由'13910925444'变更为'18033699718'；						
联合验收及市政服务事项情况表							
事项名称	责任部门	资料审核意见	现场验收意见	验收时间	验收结论		
工程竣工验收监督	北京市门头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审核通过	验收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现场未发现违反强制性条款的问题。	2024-08-07	通过		
消防验收备案	北京市门头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通过		2024-08-05	通过		



- 3 -

附件 2

## 建设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单体明细表

编号：京竣联验（门）字〔2024〕1496号

工程名称	门头沟区新桥大街 31 号院华远坊项目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	北京更欣汇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许可证号	110109202406190103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无
勘察单位	无		设计单位	上海天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单体明细表（无）

序号	单体名称	建筑面积/长度(平方米/米)			层数		高度	
		总面积	地上	地下	地上	地下	地上	地下
合计(面积)								

### 建设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单体明细表（施工许可单体信息）

序号	单体名称	建筑面积/长度(平方米/米)			层数		高度	
		总面积	地上	地下	地上	地下	地上	地下
1	B1	5398.7 平方米	0 平方米	5398.7 平方米	0	1		
2	1 号楼、2 号楼、3 号楼及 6 幢	5061.24 平方米	4340.74 平方米	720.5 平方米	3	1		



- 5 -

## 5、深圳市聚飞光电大厦精装修工程



文件编码: MP\MT\MT\P01\T05

2023-1151

版本号: V01.30

致: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深圳市聚飞光电大厦精装修工程 项目

### 招标中标通知书

根据 深圳市聚飞光电大厦精装修工程 项目评估小组的评定, 我司兹接纳贵司就上题所述项目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提交的投标文件, 以及其后在来往书函和会议所澄清等双方同意的事项。现正式通知贵司为我司本次 深圳市聚飞光电大厦精装修工程 招标项目的第一中标人, 中标价为 2968.00 万元(含税)。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30个日历天内与招标人联系, 并完成合同签订等相关事项(比如签订合同、提交合同履约保函)。

本函正本一式两份, 请贵司在本函回执上加盖公章并签署, 并于收到本函日期之后三天内交回一份正本(扫描件、传真件、复印件同样有效)给我司。如贵司未于规定时间内签发回执, 则我司有权视为贵司放弃。

合同拟定事宜, 请联系苏工 0755-29632290转8087。请在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个日历天内与其联系并沟通进场施工事宜。

此致  
商安



2023-1151

JF 聚飞

WDZS - 2023-1151

聚飞光电大厦精装修工程

合同编号：SZJF-SGZS-20231012001

## 聚飞光电大厦精装修工程

合同签订地：深圳龙岗



甲方（发包方、建设单位）：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9871060C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鹅公岭社区鹅岭工业区4号

法定代表人：邢美正 职务：董事长

业务联系人：但远萍 职务：基建总监

乙方（承包方、施工单位）：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892348906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金花路28号万德建设集团大厦一层

法定代表人：肖俊光 职务：法定代表人

业务联系人：唐永斌 职务：业务经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就甲方委托乙方进行工程施工事宜，双方经平等友好协商后，达成以下条款，以资共同遵守。

### 第一条 工程名称

本工程名称为：深圳市聚飞光电大厦精装修工程

### 第二条 工程地点

本工程地点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平湖金融基地，惠华路与中环大道交叉路口往北约160米。

### 第三条 工程内容

本工程主要内容为：一层前后大堂、二楼厨房餐厅、四楼酒店、五楼健身房、13A至21层办公室、大厦每层的电梯厅装修、水电、灯具、消防、空调等，详见施工图及合同、合同附件有关说明。

#### 第四条 工程总价

(一) 本工程总金额人民币(大写):贰仟玖佰陆拾捌万元整(小写:29680000.00元),其中不含税金额(小写):27186548.79元,税金为2493451.21元,详见施工图及合同、合同附件有关说明。本工程价款为包材料、包人工、包管理安全、包验收等全包的固定价,除此以外不再存在任何追加款项。

(二) 因实际情况需要变更工程量的,须经甲方书面同意,按本合同第十一条执行。

(三) 履约担保金(履约银行保函):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后14个工作日前向甲方交付履约担保金人民币(大写):贰佰玖拾陆万捌仟元整(小写:2968000.00元),履约担保金(履约银行保函)于工程经甲方验收合格后15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若承包商无法开具合同履约保函,则定金只支付合同价的10%。

(四) 水电费及建筑垃圾清运费:施工用水用电费用(包含调试期间的临时水电费用)按现场挂表计量付费;垃圾清运由乙方自行外运处理的,结算不扣减。

(五) 本合同价包括了本工程施工许可证代办、消防报建和验收、室内环境检测、工程安全责任险投保等费用。

(六) 装修材料的颜色以甲方现场封样的样板为准,材料进场前,乙方应该提前7日提供样板甲方审核。

#### 第五条 工程款支付

(一) 定金:本合同签订,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付款申请及合同履约保函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20%作为定金,即人民币大写元整(小写:5936000.00元)。

(二) 第二期款:乙方完成本合同全部施工任务的50%,甲方收到乙方付款申请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20%。

(三) 第三期款:乙方完成本合同全部施工任务的75%,甲方收到乙方付款

申请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20%。

(四)第四期款：乙方完成本合同全部施工任务，甲方收到乙方付款申请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20%。

(五)第五期款：本工程经甲方验收合格及出具书面验收报告后，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付款申请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最终合同总价款的97%。

(六)余款：最终合同总价款的3%，在质保期到期后一个月内支付完毕。

(七)乙方同意甲方以银行转帐方式向以下乙方指定的合法银行帐户支付以上工程款：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保税区支行

帐户名称：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帐号：4425 0100 0066 0000 2009

(八)乙方应于甲方每笔付款前向甲方开具付款申请报告和合格专用增值税发票以便于请款，若延期提供发票甲方可相应延期付款。

(九)进度款付款方式：每次付进度款额度 $\geq 100$ 万元时，甲方有权选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银行承兑汇票贴现费用由甲方承担）。

(十)质保金发票在工程结算付款时一并开具。若质保期满，质保金存在调整，已经开具的质保金发票不再调整。

(十一)税率调整：在合同执行期间，如国家相关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指发票的税率)再调整的，从税率调整之日起，未付工程款的结算价计算方法：未付工程造价 = 未付不含税工程造价  $\times (1 + \text{新增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

举例如下：

- 1、合同价 218 万元（含 9% 税票），不含税合同价 200 万元；
- 2、合同执行期间，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调整为 8%。此时，已经支付了 109 万工程款（税票为 9%）；
- 3、则未付工程造价 =  $(218 - 109) / 1.09 * (1 + 8\%)$ 。

## 第六条 工程期限

(一)工期为180天，自甲方下发开工令之日起算开工日期（预计开工日

期在 2024 年 5 月左右)。乙方应按期完成施工内容，不得延期。

(二) 如遇下列情形，甲方应当相应顺延乙方的施工工期：

- 1、甲方未能按本合同约定付款，或提供工程技术资料，或场地。
- 2、甲方增/改本合同工程内容而导致工程延期，或甲方单方面要求暂停施工。
- 3、甲方工地内其他施工单位的施工严重阻碍了乙方的正常施工。
- 4、人力不可抗拒的外来因素影响了施工。
- 5、甲方不能保证乙方正常施工所需要的用水、用电。

#### 第七条 工程质量

本合同工程质量应当符合双方书面确认的工程设计方案及国家和行业质量标准。乙方承诺，所有材料进场时通知甲方相关人员现场确认，并提供相关材料的出厂单据证明。

乙方应根据甲方签认的施工图纸、设计施工方案，实现甲方建设工程的目的。

#### 第八条 甲方权利义务

(一) 甲方应在施工前向乙方充分提供工程设计要求，并对乙方设计的工程施工方案进行评审及签核意见，经甲方签核的工程施工方案始得作为乙方施工的依据。甲方的签核必须盖有甲方公章始有效。

(二) 在施工过程中，甲方如提出工程变更或增减的要求，应提前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应当在通知书上签收，同时修改相关工程设计资料并交甲方重新确认。如因甲方通知不及时所造成的损失乙方不予负责。

(三) 甲方应当负责保障施工用水、用电，提供堆放施工工具及器材的房间或场地，但乙方应注意节约用水用电，自行承担施工工具器械与材料的保管责任，发生短缺或毁损甲方不负责任。

(四) 甲方委派专人邓春林为甲方现场管理代表，负责施工协调、信息沟通、来往文件的处理、施工监督、施工安全检查、验收等事宜。

(五) 在不妨碍乙方正常作业的情况下，甲方可以随时对作业进度、质量进行检查并提出纠正意见，乙方应当认真研究甲方的意见并将改善结果反馈给甲方。

(六) 甲方应及时依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七) 甲方应及时处理乙方与其它施工队的协调工作。

(八) 针对工程所用到的全部材料，甲方有权对有怀疑的材料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产品性能及材质方面的检测，如果检测结果为合格产品，检测费用甲方自行承担。如果第三方检测为非合格产品，即使乙方有提供该产品出厂合格证、产品检测报告等证明资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重新更换合格材料并承担检测费用及罚款 5 万元/次。

(九) 针对工程所用到的全部材料、设备，乙方提供的产品出厂合格证、产品检测检验报告必须真实有效，若甲方核查发现乙方提供的产品出厂合格证、产品检测检验报告等为伪造的，甲方有权对乙方弄虚作假行为进行罚款 10 万元/每次（已经用于工程的材料、设备，是否更换参考上述“第八条（八）”约定）。

(十) 针对工程所用到的全部材料，甲方检查发现乙方偷工减料或者擅自更换材料的行为，而且更换很困难，但是不影响建筑安全，按甲方损失的 150% 进行罚款。

#### 第九条 乙方权利义务

(一) 乙方负责合同工程施工所需要的工具、设备、材料以及相应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等事项。

(二) 乙方提供之工程材料及设备规格、质量必须达到国家质量标准或行业标准，应附有出厂合格证明。如果因材料、设备不符合标准，给甲方造成人身或财产损失，由乙方承担责任。

(三) 乙方须严格按规范施工，确保项目施工质量、工期及项目交付使用时间。

(四) 乙方应遵守安全生产相关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安全隐患。乙方必须为其施工场地内的自有人员生命财产及施工机械设备办理保险，支付保险费用。因乙方的施工而发生任何事故，概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如给甲方及甲方员工或相关人员造成财产或人身损害，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发生安全事故后，应依法立即报告甲方和建设主管部门。

(五) 乙方负责为甲方免费培训操作员，培训后的操作员应能独立完成工程

的日常维护和简易故障的排除工作。

(六) 乙方人员进入甲方施工期间必须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的管理，并须向甲方保安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及登记，施工期间必须佩戴甲方发给的施工识别证。

(七) 乙方必须具备国家规定的相应施工资质，不得将本工程转包，或未经甲方同意分包给第三方，甲方同意分包时，分包方不得再分包，乙方对分包方的工程质量承担责任。工程主体部分的施工必须由乙方自行完成。

(八)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按照工程设计图纸和施工技术标准、报价表所报材料及其品牌与规格施工，不得擅自修改工程设计，不得偷工减料或擅自更换材料。

(九) 乙方必须按照工程设计要求、施工技术标准和合同约定，对施工材料、构配件、设备等进行检验，检验应当有书面记录和专人签字；未经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不得投入使用。并且施工前，应当提供施工样品供甲方确认。

(十) 乙方不得故意隐瞒与订立合同有关的重要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情况。

(十一) 因乙方的原因致使工程质量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无偿修理或者返工、改建。经过修理或者返工、改建后，造成逾期交付的，乙方应当承担迟延履行的违约责任。

(十二) 因乙方施工错误而造成工程重大质量事故的，乙方除免收受损失部份的工程费外，还需赔偿甲方相关损失。

(十三) 隐蔽工程在隐蔽以前，乙方应当通知甲方检查确认。未经甲方检查确认合格不得进入下一步的施工，甲方未及时检查的，乙方可以顺延工程日期。

(十四) 因甲方原因造成工程中途停建、缓建，乙方应做好工程安全防护措施，应采取措施弥补或减少损失。

(十五) 委派陈蒙为乙方现场管理代表，负责施工期间的施工质量、安全、进度、信息沟通、来往文件处理等事项。

(十六) 工程竣工未交给甲方之前，乙方负责保护工程成果。如发生损坏，乙方应承担费用修复，但验收前甲方在试用过程中因错误操作而发生损坏的修理费用由甲方承担。

(十七) 及时处理甲方提出的意见，定期向甲方报告施工进度。

## 第十条 竣工验收

(一) 工程完成并经系统调试及试用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工程竣工报告，书面通知甲方验收，并应在验收前十天向甲方提供工程竣工验收资料（包括：完整的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等方面分别签署的质量合格文件；乙方签署的工程保修书等）。

(二) 甲方应当在接到乙方竣工报告之日起三十天内对竣工验收资料进行审核，并组织各方对工程进行竣工验收，不得无故拖延，如因甲方原因拖延了竣工验收，甲方应按本合同的第五条工程款支付条款支付第二期款给乙方。

(三) 验收应当以施工方案、施工图纸及说明书、国家颁布的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作为依据。

(四) 验收合格的，双方应当在验收报告上签字盖章。

(五) 工程完工后，乙方应从施工现场清理并运出其装备、剩余材料设备、垃圾和各种临时工程，保持整个现场及工程整洁，达到竣工使用状态。但在保修责任终止之前，乙方有权在现场保留为保修期内履行本身义务所需的材料设备、装备及临时工程。如乙方未在甲方允许的合理时间内把所有的装备、剩余材料设备、垃圾及各种临时工程运走，则甲方可以委托他人将乙方装备、剩余材料及其他财产觅地存放或委托他人清除并运走垃圾、废料，因上述工作而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可从应付乙方的任何款项内扣除。

(六) 如工程质量达不到合同约定的标准，则甲方有权不予验收，要求乙方对达不到合同约定标准的工程返工或修复，乙方在完成上述工作后，应重新提出竣工验收申请。因返工或修复额外产生的费用及工期延期责任由乙方承担。

(七) 工程竣工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交付使用；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不得交付正式使用。

## 第十一条 变更价款条款

(一) 对于发包方确认的设计变更及工程签证，结算原则如下：

1、原投标报价书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子目中有相同项目时，工程量增减项目的综合单价执行原投标报价书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中相同清单子目项目的综

合单价，工程量按实计算。

2、如果原投标报价书中相同项目或子目项目综合单价存在不一致情况，结算时按照以下原则进行处理：相同项目存在单价不同情况，变更签证时，不管在何位置变更，单价按平均单价（报价书中总费用/总工程量）结算。

3、原投标报价书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子目中没有相同项目时，按变更签证发生时的现行清单定额套价下浮 10% 执行（主材不下浮、按认价流程执行）。

4、主材认价流程：原投标报价中没有的主材，由承包人提供资料，经发包人进行市场调查、认价后采购实施。

(二) 对于项目建设过程中的工程量变更，不论变更工程的工程量增减幅度如何，发包人均按上述结算原则进行变更价款的确定，对于由此引起的任何其他的费用损失均不进行补偿。

(三) 暂定主材价格调差以乙方30687598.66投标报价版本（以下简称“3068 版本”）中列明的主材价为调差基数，具体如下：

1、暂定主材价格调增金额=（甲方确认价-“3068版本”）\*清单工程量

2、暂定主材价格调减金额=（“3068版本”-甲方确认价）\*清单工程量

3、如有其他特殊情况以甲方确定的价格为准。

#### 第十二条 保修条款

(一) 除防水工程外，保修期都为 2 年；防水工程保修期 5 年，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二) 在保修期内，如果因乙方产品或工程质量导致发生故障，乙方负责无条件免费维修或更换损坏产品。乙方应当在收到甲方的故障通知后，24 小时以内赶到甲方现场处理，并于 48 小时内完成修复，否则甲方可自行委托第三方进行修复，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三) 非乙方工程或产品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坏以及甲方人为的损坏，不属于免费保修范围。

(四) 免费保修期满后，甲乙双方可协商另订保修协议，更换或维修损坏部件的费用由甲方承担，但乙方只按成本价收费。

#### 第十三条 保密条款

合同双方同意对在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了解、知悉的对方的相关商业信息予以严格保密，不仅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第三人公开、泄露或用于履行本合同以外的目的，而且在各自内部也应采取严密的保密措施。

####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一) 乙方施工人员如有不遵守甲方的管理制度，不服从甲方管理的行为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更换合适的施工人员，如果事态严重，应甲方要求，乙方应负责将施工人员立即全部撤走，并且甲方可以单方面终止合同，乙方应双倍返还定金，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二) 乙方未于收到定金后的五个工作日内开始实质性施工时，经甲方催促五个工作日内仍未开始实质性施工的，甲方可以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应双倍返还定金，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三) 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完成施工的，每延迟一天甲方有权按工程总价款的千分之五向乙方收取违约金（从工程价款中扣除）。迟延达一个月的，甲方可以单方面终止合同，乙方应双倍返还定金，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四) 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按时付款的，每延迟一天乙方有权按工程总价款的千分之五向甲方收取违约金。

(五)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将本工程转包或分包给第三方时，甲方可以随时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乙方应双倍返还定金，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六) 因验收不合格而需返工，由此导致不能按期交付工程时，乙方应按本条第(三)款承担迟延履行的违约责任。

(七) 一方违约后，另一方应当采取适当措施防止损失的扩大；因没有采取适当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不得就扩大的损失要求赔偿。守约方因防止损失扩大而支出的合理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八) 乙方未按第十一条保修条款的约定及时处理维修事项的，应按本条第(三)款承担迟延履行的违约责任，造成甲方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九) 合同履行中发生除以上诸款以外的违约情形时，违约方除应赔偿给无过错方造成实际经济损失或支付相当于合同总金额的20%的违约金外，仍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履行的义务直至完成为止。

###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

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发生不可抗力，任何一方可以解除本合同，发生的损失，互不承担赔偿责任；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 第十六条 廉洁条款

乙方向甲方保证：

不以任何方式在任何时间任何场所向甲方人员及其亲友提供任何形式的贿赂，或给付其他任何不当利益，也不直接或间接从甲方员工或其亲友身上谋取不当利益，不与甲方的员工从事任何有损甲方利益的串谋。如有违背，乙方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包括但不限于：接受国家刑事法律的制裁、赔偿给甲方造成实际损失、支付因违反本合同而发生的违约金、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当年双方交易总金额（含本合同总工程款）的50%的违背廉洁承诺责任金。同时，甲方可以立即解除合同，要求乙方依法退还本合同中已支付的工程预付款或定金。

### 第十七条 争议解决方式

因本合同而发生的任何争议，由双方平等友好协商解决；确实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将争议提交合同履行地即工程所在地法院裁决。

### 第十八条 合同期限

本合同有效期为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至保修期满止。但保修期满并不影响第十五条和第十六条的效力。

### 第十九条 其他约定

(一) 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法人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各执壹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二) 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均具同等法律效力。若附件与合同正文内容不一致的以合同正文为准。

(三) 招投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谈判文件、谈判响应文件等）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若本合同的约定与招投标文件不一致的，原则上以本合同为准；但若招投标文件中约定的乙方责任与义务、对工程的质量标准高于本合同约定的除外。

(四) 合同执行期间双方均不得随意更改或解除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约定与本合同不一致时，以补充协议为准。

(四) 任何一方对基于本合同而产生的任何权利的不主张并不代表其对此权利的放弃。

(五) 未征得对方以书面的方式明确表示同意之前，任何涉及本合同所规定的权利和义务的转让均属无效。

(六) 本合同是双方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结果，不是任何一方的格式合同。

(七) 双方于订立本合同前对合同内容均已充分确认与了解。

(八) 本合同的订立、解释及履行依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附件 1：工程设计图纸（以发包人现场管理人员签字确认的版本为准）；

附件 2：报价清单及澄清文件；

附件 3：《基建装修项目安全文明施工要求》；

附件 4：技术要求、施工界面、材料品牌要求；

附件 5：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书。

甲方：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签字）：何立萍  
签署日期：2027年10月17日

乙方：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代表（签字）：周俊光  
签署日期：2027年10月17日

工程款务必汇入下列指定账号  
收款单位：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福田保税区支行  
账 号：44250100006600002009

02} -1151

#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聚飞光电大厦精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 2024年12月31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JZ20170629	项目代码	S-2024-C39-501214
项目名称	聚飞光电大厦精装修工程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华宝路 99 号聚飞光电大厦		
建筑面积	9846 平方米	工程造价	2968 万
结构类型	框剪	层数	地上 21 层，地下 4 层
立项批准文号	2017-440300-39-03-88094	宗地号	G04207-0162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土许 LG-2017-0041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LG-2020-0028(改 1)号
施工许可证号	2404-440307-04-01-73085201	监理许可证号	E244006560
开工日期	2024 年 8 月 24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晶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银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晶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邓春林
副组长	王晨
组员	杨波、肖代强、张伟平、胡祥、刘洪志、张源、刘杰、曹冬华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邓春林	杨波、胡祥、肖代强、曹冬华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张伟平	张源、刘杰、彭振东、韦静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王晨	刘洪志、陈佳文、莫锦清、李丽红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XX项目X-1栋/座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主体结构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7项	共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4项	共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8项 评价为“一般”的8项
屋面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1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6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3项	共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8项 评价为“一般”的8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1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7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3项	共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8项 评价为“一般”的8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1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8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8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3项	共7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7项 评价为“一般”的7项
智能建筑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节能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电梯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GD-E1-914/5\*

##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
2	特种设备	/
3	水土保持设施	/
4	防雷装置	/
5	环境保护设施	/
6	海绵设施	/
7	通信工程配套	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
12	住宅光纤到户	/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
18	其它专项	合格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 单位 审查 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4年12月31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2月31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44035705 有效期2026.08.06 深圳市银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三、投标人获奖情况

表3、投标人获奖情况表

表3 投标人获奖情况表（牵头单位提供即可）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奖项名称	颁奖单位	获奖时间	备注
1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长影海南生态文化产业园中国区	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中国建筑业协会	2021年12月	
2	烟建集团有限公司第十建筑安装分公司	万华化学集团全球研发中心及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国家优质工程奖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2021年12月	
3	郑州航空港区云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郑州航空港区云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郑州国际机场亚朵酒店项目装饰装修施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2022年12月31日	
4	重庆两江假日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世纪英皇大厦8楼酒店改建项目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2022年6月16日	
5	汕头市深源金宸房地产有限公司	汕头市金平区东厦路100号片区一期(A1地块)三旧改造项目室内装修工程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2022年6月16日	

注：

请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1、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长影海南生态文化产业园中国区

73

# 證書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参加建设的长影海南生态文化产业园中国区工程  
荣获2020~2021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参建内容 装饰工程

特发此证。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 2、国家优质工程奖—万华化学集团全球研发中心及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3、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郑州航空港区云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郑州国际机场亚朵酒店项目装饰装修施工



#### 4、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世纪英皇大厦 8 楼酒店改建项目



5、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汕头市金平区东厦路 100 号片区一期(A1 地块)三旧改造项目室内装修工程



#### 四、投标人近 5 年履约评价（不超过 3 项）

表 4、投标人近 5 年履约评价情况表

表 4 投标人近 5 年履约评价情况表（牵头单位提供即可）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评价等级	履约评价时间	备注
1	深圳市罗湖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12 套房屋修缮工程	优	2023 年 8 月 24 日	
2	深圳秦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金地龙城中央 4 栋 37 楼装修工程	良好	2022 年 1 月 20 日	
3	深圳市儿童医院	儿童医院 A 楼负一层实验室改造工程项目	优秀	2022 年	

注：

请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 1、12套房屋修缮工程

2023-04-12

## 履约情况反馈表

采购人名称：深圳市罗湖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0755-82229036

采购项目名称		12套房屋修缮工程		项目编号	ZXCG2022264393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吴东航 0755-23933933	
中标金额		742852.19		合同履约时间	自 2023.5.10 至 2023.6.3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_____			
具体情况说明		项目按照约定的服务内容完成。				
采购人意见 (公章)		在本项目的实施过程中，万德公司按照约定的项目服务内容，保质保量的完成了本项目的委托任务，给予12套房屋修缮工程项目履约优秀的评价。  日期：2023年8月24日				

说明：

- 1、本表为采购人向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 2、金地龙城中央 4 栋 37 楼装修工程

2022-02/401

附件 1:

### 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秦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1 年 12 月 1 日 至 2022 年 1 月 15 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代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承包商资质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金花路 28 号万德建设集团大厦一层
法定代表人		肖俊光	电话 0755-2393 3933	项目负责人	林伟烽 电话 0755-2393 3933
工程名称		金地龙城中央 4 栋 37 楼装修工程		承包范围	装饰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南联社区龙城大道 31 号金地凯旋广场 4 栋 37 楼		工程合同价	620000.00 (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1 年 12 月 1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2 年 1 月 15 日	合同工期 45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1 年 12 月 1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2 年 1 月 15 日	实际工期 45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3	92
2	技术经济实力			15	
3	工程施工过程管理			35	
4	工期控制			15	
5	协调配合与服务			14	
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95≤总分≤100 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80 分≤总分≤94 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60≤总分≤79 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59 分)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施工单位在工程施工过程中，精心组织，精心安排，分项工程施工中均严格按照规范及设计要求施工，各分项指标均达到合格。					
 (盖章) 2022 年 1 月 20 日					

### 3、儿童医院 A 楼负一层实验室改造工程项目

WJ2021-0411

附件 1:

#### 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儿童医院			评价期限	2021 年 03 月 15 日 至 2021 年 05 月 29 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代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承包商资质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 一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 承包一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 区金花路 28 号万德建设集团大 厦一层		
法定代表人		肖俊光	电话	075523933 933	项目负责人	王芳	电话	0755239339 33
工程名称		儿童医院 A 楼负一层实验室 改造工程项目			承包范围	装饰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工程合同价	936762.95 (元)		
合同开 工日期	2021 年 03 月 15 日		合同竣 工日期	2021 年 5 月 29 日		合同工期	75 (天)	
实际开 工日期	2021 年 03 月 31 日		实际竣 工日期	2021 年 11 月 09 日		实际工期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5	98	
2	技术经济实力					15		
3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40		
4	工期控制					14		
5	协调配合与服务					14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95≤总分≤100 分)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80 分≤总分≤94 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总分≤79 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59 分)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施工单位在工程施工过程中，精心组织，精心安排，分项工程施工中均严格按照规范及设计要求施工，各分项指标均达到合格。								
 签字：(盖章)  2022 年 月 日								

## 五、项目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表 5、项目班子人员配备情况表

表 5 项目班子人员配备情况表

项目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序号	本项目职务	姓名	年龄	国家注册执业证书名称及编号	职称证书名称及编号
1	项目总负责人	袁川龙	51 岁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粤 1442006200806156	职称证、2103001055474
2	施工项目经理	董树川	39 岁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粤 1442019202007187	职称证、202000S067000C
3	设计深化负责人	刘晓东	58 岁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注册证书、20114401777	职称证、粤高职证字第 0300101032018 号
4	技术负责人	陈凯东	51 岁	/	职称证、2303001142643
5	机电负责人	胡岳强	53 岁	/	职称证、2503003247671
6	质量负责人	刘杰	37 岁	/	职称证、1903003023070
7	施工员	葛俊祎	39 岁	/	职称证、粤中职证字第 1803003016039 号
8	安全主任	林泽振	36 岁	/	职称证、1903003021759
9	安全员	吴剑生	37 岁	/	/
10	安全员	黄婷	28 岁	/	/
11	造价师	武雷波	41 岁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建[造]11214400006328	职称证、2103003056433
12	材料员	李燕茹	34 岁	/	/
13	资料员	陈庆	50 岁	/	/
14	质量员	张源	36 岁	/	/
15	劳资专管员	蔡传妹	38 岁	/	/
16	深化设计师	熊璐	41 岁	/	职称证、2003003047725

17	深化设计师	郭南	44岁	/	职称证、2003003047811
18	电气工程师	陈乐	39岁	/	职称证、粤中职证字第1500102272073号
19	暖通工程师	夏明红	54岁	/	职称证、2008202B286
20	给排水工程师	刘刚	49岁	/	职称证、GX22020000349
21	结构工程师	韩佛	43岁	/	职称证、粤中职证字第1300102174309Q号

注：项目管理机构包括：必填项：项目总负责人、施工项目经理、设计深化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机电负责人、施工员、安全主任、安全员、造价师、材料员、资料员、质量员、劳资专管员等；

## (一)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总负责人	袁川龙	正高级工程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一级	粤 1442006200806156	建筑工程
施工项目经理	董树川	高级工程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一级	粤 1442019202007187	建筑工程
设计深化负责人	刘晓东	高级工程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注册证书	一级	20114401777	建筑工程
技术负责人	陈凯东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303001142643	建筑装饰施工
机电负责人	胡岳强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503003247671	建筑电气
质量负责人	刘杰	中级工程师	职业培训合格证	/	0441710794417002235	装饰装修
施工员	葛俊祎	中级工程师	职业培训合格证	/	0441710294417002831	装饰装修
安全主任	林泽振	中级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	福建安 C3 (2020) 0004605	建筑工程
安全员	吴剑生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	福建安 C3 (2018) 0015727	建筑工程
安全员	黄婷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	福建安 C3 (2022) 0134407	建筑工程
造价师	武雷波	中级工程师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一级	建 [造]11214400006328	土木建筑工程
材料员	李燕茹	/	职业培训合格证	/	0441811194418012152	建筑工程
资料员	陈庆	/	职业培训	/	0442211400013000008	建筑工程

			合格证			
质量员	张源	/	职业培训 合格证	/	0441710794417002240	装饰装修
劳资专管员	蔡传妹	/	职业培训 合格证	/	0441811394418003541	建筑工程
深化设计师	熊璐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03003047725	建筑装饰 设计
深化设计师	郭南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03003047811	建筑装饰设 计
电气工程师	陈乐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粤中职证字第 1500102272073 号	建筑电气安 装
暖通工程师	夏明红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08202B286	供热通风
给排水工程师	刘刚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GX22020000349	建筑给水排 水工程
结构工程师	韩佛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粤中职证字第 1300102174309Q 号	结构工程

## 1、项目总负责人（袁川龙）简历表

姓名	袁川龙		性 别	男	年 龄	51 岁
职务	项目总负责人		职 称	正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		证件号码	440509197412204818	手机号码	0755-23933933
参加工作时间		1999 年 6 月 25 日		从事项目总负责人（建造师）年限		19 年
资格证书编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粤 1442006200806156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	/	/	/	/	/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6月26日  
- 2025年12月23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袁川龙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4年12月20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06200806156

聘用企业: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4-10至2027-04-09)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6.26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4年04月10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tructor.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0124620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05344443404445914  
File No.:

姓名: 袁川龙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4年12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装饰装修

批准日期: 2006年04月16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06年07月31日  
Issued on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08)0010358

姓 名:袁川龙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74年12月20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08年11月01日

有 效 期:2024年04月19日至2026年10月3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4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袁川龙

身份证号：440509197412204818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4月1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105547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src>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袁川龙

社保电脑号：600401065

身份证号码：4405091974122048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1764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3	217640	10655.0	1598.25	852.4	1	10655	532.75	213.1	1	10655	53.28	10655	70.32	10655	85.24	21.31
2024	04	217640	10655.0	1704.8	852.4	1	10655	532.75	213.1	1	10655	53.28	10655	70.32	10655	85.24	21.31
2024	05	217640	10655.0	1704.8	852.4	1	10655	532.75	213.1	1	10655	53.28	10655	70.32	10655	85.24	21.31
2024	06	217640	10655.0	1704.8	852.4	1	10655	532.75	213.1	1	10655	53.28	10655	70.32	10655	85.24	21.31
2024	07	217640	10655.0	1704.8	852.4	1	10655	532.75	213.1	1	10655	53.28	10655	95.9	10655	85.24	21.31
2024	08	217640	10655.0	1704.8	852.4	1	10655	532.75	213.1	1	10655	53.28	10655	95.9	10655	85.24	21.31
2024	09	217640	10655.0	1704.8	852.4	1	10655	532.75	213.1	1	10655	53.28	10655	95.9	10655	85.24	21.31
2024	10	217640	10655.0	1704.8	852.4	1	10655	532.75	213.1	1	10655	53.28	10655	95.9	10655	85.24	21.31
2024	11	217640	10655.0	1704.8	852.4	1	10655	532.75	213.1	1	10655	53.28	10655	95.9	10655	85.24	21.31
2024	12	217640	10655.0	1704.8	852.4	1	10655	532.75	213.1	1	10655	53.28	10655	95.9	10655	85.24	21.31
2025	01	217640	10655.0	1811.35	852.4	1	10655	532.75	213.1	1	10655	53.28	10655	95.9	10655	85.24	21.31
2025	02	217640	10655.0	1811.35	852.4	1	10655	532.75	213.1	1	10655	53.28	10655	95.9	10655	85.24	21.31
2025	03	217640	10655.0	1811.35	852.4	1	10655	532.75	213.1	1	10655	53.28	10655	95.9	10655	85.24	21.31
2025	04	217640	10655.0	1811.35	852.4	1	10655	532.75	213.1	1	10655	53.28	10655	95.9	10655	85.24	21.31
2025	05	217640	10655.0	1811.35	852.4	1	10655	532.75	213.1	1	10655	53.28	10655	95.9	10655	85.24	21.31
2025	06	217640	10655.0	1811.35	852.4	1	10655	532.75	213.1	1	10655	53.28	10655	95.9	10655	85.24	21.31
2025	07	217640	10655.0	1811.35	852.4	1	10655	532.75	213.1	1	10655	53.28	10655	95.9	10655	85.24	21.31
2025	08	217640	10655.0	1811.35	852.4	1	10655	532.75	213.1	1	10655	53.28	10655	95.9	10655	85.24	21.31
2025	09	217640	10655.0	1811.35	852.4	1	10655	532.75	213.1	1	10655	53.28	10655	95.9	10655	85.24	21.31
2025	10	217640	10655.0	1811.35	852.4	1	10655	532.75	213.1	1	10655	53.28	10655	95.9	10655	85.24	21.31
合计			35054.95	17048.0			10655.0	4262.0			1065.6		1815.68	1704.8		426.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13050d00c6g）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17640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2、施工项目经理（董树川）简历表

项目经理已完工程项目情况详见：“七、拟派项目经理业绩和资质”。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9月23日  
- 2026年03月22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董树川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6年05月19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9202007187



聘用企业: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4-03-22至2027-03-21)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3-07-13至2026-07-12)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董树川

个人签名: 董树川  
签名日期: 2025.9.2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 房 和 城 乡 建 设 部

行政许可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0年07月31日



一级建造师  
Constructo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姓 名：董树川  
证件号码：130984198605190313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6年05月  
专 业：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2019年09月22日  
管 理 号：201909034110001718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0)0005816

姓 名: 董树川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6年05月19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0年09月23日

有 效 期: 2023年06月26日至 2026年09月22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6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

# 资格证书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SENIOR PROFESSIONAL TECHNICAL POST

河北省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THE PROFESSIONAL TITLE REFORM  
LEADING COMMITTEE OF HEBEI PROVINCE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姓名 董树川 性别 男  
Name Gender

出生年月 1986年5月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博天宇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Organization

系 列 建筑工程  
Category

专 业 建筑工程  
Specialism

资 格 名 称 高级工程师  
Qualified Title

批 文 号 冀职改办字(2020)237号  
Approval No.

授 予 时 间 2020年12月17日  
Date of Conferment

管 理 号 202000S067000C  
File No.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董树川

社保电脑号：805095419

身份证号码：1309841986051903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1764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个人交	
2023	10	21764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21764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21764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21764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21764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21764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b>合计</b>			15286.21	8007.2			2451.11	817.12			817.12		452.63	473.16	127.64		

**社保费缴纳清单****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1304f104c20）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17640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3、设计深化负责人（刘晓东）简历表

姓名	刘晓东		性 别	男	年 龄	58 岁
职务	设计深化负责人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		证件号码	360102196702226475	手机号码	0755-23933933
参加工作时间		1989 年 7 月		从事设计深化负责人年限		15 年
资格证书编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注册证书、20114401777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	/	/	/	/	/	

使用有效期:2025年08月05日  
-2026年02月01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 名：刘晓东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67年02月22日

注册编号：20114401777

聘用单位：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4年09月09日-2026年09月08日



主任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8.5



发证日期: 2024年09月09日



姓名: 刘晓东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67年02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0年05月11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0年10月1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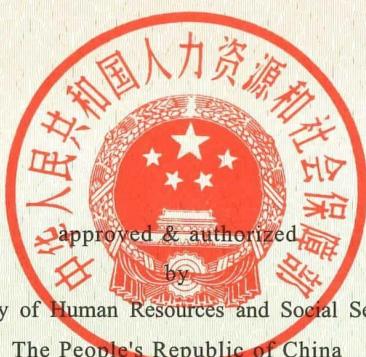
Issued on

管理号: 10274490449901305  
File No.: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注册建筑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lass 1 Registered Architect.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0009333  
No.:



刘晓东 于二〇〇三年

十二月，经广东省建筑工程  
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第一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建筑设计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事厅  
二〇〇四年二月二十七日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晓东

社保电脑号：3060743

身份证号码：36010219670222647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1764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个人交	
2023	10	21764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21764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21764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21764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21764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21764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b>合计</b>			15286.21	8007.2			2451.11	817.12			817.12		452.63	473.16	127.64		

**社保费缴纳清单****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1304f53a6f0）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17640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4、技术负责人（陈凯东）简历表

姓名	陈凯东	性 别	男	年 龄	51 岁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	证件号码	440526197406060033		
手机号码	0755-23933933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303001142643	
参加工作时间	1995 年 7 月 5 日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20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	/	/	/	/	/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陈凯东

身份证号：440526197406060033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0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4264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凯东

社保电脑号：1898636

身份证号码：44052619740606003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1764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个人交	
2023	10	217640	2800.0	420.0	22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3	11	217640	2800.0	420.0	22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3	12	217640	2800.0	420.0	22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4	01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9.24	2800	22.4	5.6
2024	02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9.24	2800	22.4	5.6
2024	03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4	21764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5	21764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6	21764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7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08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09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10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11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12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1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2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3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4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5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6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7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8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9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10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合计			16485.11	8112.8			8353.64	3267.98			817.12		523.32	342.36	144.44		

**社保费缴纳清单****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13050d2bb4j）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17640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2023年10月22日

证明专用章

## 5、机电负责人（胡岳强）信息表

姓名	胡岳强	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	证件号码	332526197210157315
手机号码	0755-23933933		证件号	2503003247671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胡岳强

身份证号：332526197210157315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电气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电气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324767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2日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胡岳强

社保电脑号：634356477

身份证号码：3325261972101573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1764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个人交	
2023	10	21764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21764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21764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21764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21764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21764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5286.21	8007.2			2451.11	817.12			817.12		452.63	473.16	127.64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1304f48f401）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17640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6、质量负责人（刘杰）信息表

姓名	刘杰	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	证件号码	440221198801070916
手机号码	0755-23933933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0441710794417002235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刘杰

身份证号：44022119880107091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307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杰

社保电脑号：630311710

身份证号码：4402211988010709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1764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个人交	
2023	10	217640	2800.0	420.0	22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3	11	217640	2800.0	420.0	22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3	12	217640	2800.0	420.0	22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4	01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9.24	2800	22.4	5.6
2024	02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9.24	2800	22.4	5.6
2024	03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4	21764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5	21764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6	21764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7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08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09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10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11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12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1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2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3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4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5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6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7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8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9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10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合计			16485.11	8112.8			8353.64	3267.98			817.12		523.32	342.36	144.44		

**社保费缴纳清单****证明专用章**

##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13050c4b50z）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17640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2023年10月22日

证明专用章

## 7、施工员（葛俊祎）信息表

姓名	葛俊祎	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	证件号码	23030319860817491X
手机号码	0755-23933933		证件号	0441710294417002831	



D39 DEC 10 2018

照片片



粤中职证字第 1803003016039号



葛峻伟 于二〇一七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装饰施工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五月七日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葛峻祎

社保电脑号：632034087

身份证号码：2303031986081749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1764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个人交	
2023	10	217640	2800.0	420.0	22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3	11	217640	2800.0	420.0	22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3	12	217640	2800.0	420.0	22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4	01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9.24	2800	22.4	5.6
2024	02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9.24	2800	22.4	5.6
2024	03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4	21764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5	21764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6	21764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7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08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09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10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11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12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1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2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3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4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5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6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7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8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9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10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b>合计</b>			16485.11	8112.8			8353.64	3267.98			817.12		523.32	342.36	144.44		

**社保费缴纳清单****证明专用章**

##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1304f3bc80y）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17640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2023年10月22日

证明专用章

## 8、安全主任（林泽振）信息表

姓名	林泽振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224198912063276
手机号码	0755-23933933		证件号 (C 证编号)	粤建安 C3 (2020) 0004605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林泽振

身份证号：44122419891206327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175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泽振

社保电脑号：630715261

身份证号码：44122419891206327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1764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个人交	
2023	10	217640	2800.0	420.0	22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3	11	217640	2800.0	420.0	22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3	12	217640	2800.0	420.0	22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4	01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9.24	2800	22.4	5.6
2024	02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9.24	2800	22.4	5.6
2024	03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4	21764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5	21764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6	21764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7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08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09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10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11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12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1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2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3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4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5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6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7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8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9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10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合计			16485.11	8112.8			8353.64	3267.98			817.12		523.32	342.36	144.44		

**社保费缴纳清单****证明专用章**

##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13050e1b918）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2023年10月22日

证明专用章

## 9、安全员（吴剑生）信息表

姓名	吴剑生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883198807292255
手机号码	0755-23933933		证件号 (C 证编号)	粤建安 C3(2018)0015727	

#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18) 0015727

姓 名: 吴剑生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8年07月29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8年07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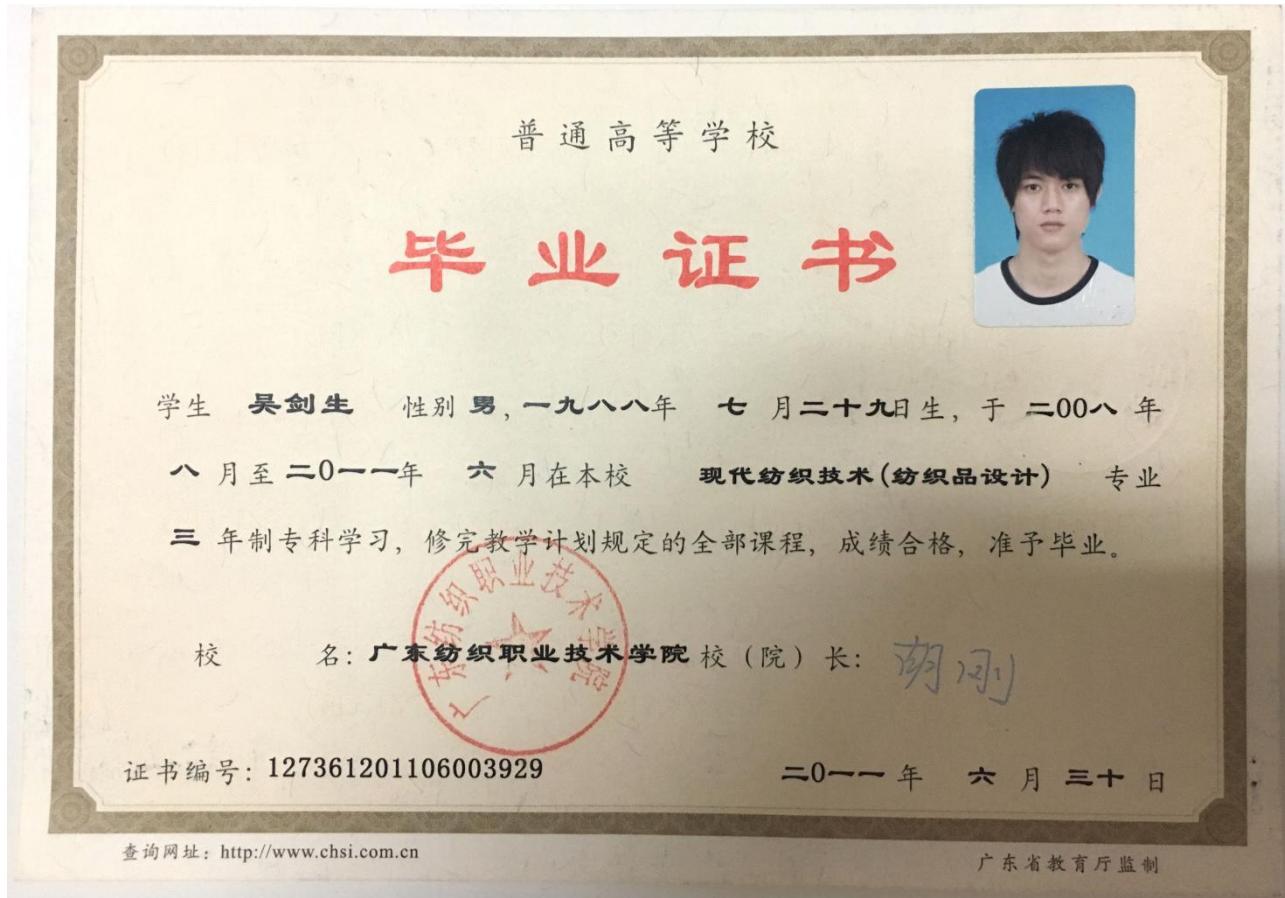
有 效 期: 2024年07月02日至 2027年07月3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剑生

社保电脑号：628139316

身份证号码：44088319880729225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1764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个人交	
2023	10	217640	2800.0	392.0	22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3	11	217640	2800.0	392.0	22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3	12	217640	2800.0	392.0	22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4	01	217640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9.24	2800	22.4	5.6
2024	02	217640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9.24	2800	22.4	5.6
2024	03	217640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4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5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6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7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08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09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10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11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12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1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2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3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4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5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6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7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8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9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10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合计			15471.01	8112.8			8353.64	3267.98			817.12		523.32	342.36	144.44		

**社保费缴纳清单****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13050dc69c2）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17640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2023年10月22日

证明专用章

## 10、安全员（黄婷）信息表

姓名	黄婷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612324199710186166
手机号码	0755-23933933		证件号 (C 证编号)	粤建安 C3(2022)0134407	

#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22) 0134407

姓 名: 黄婷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97年10月18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2年11月14日

有 效 期: 2025年09月22日至 2028年11月13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9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婷

社保电脑号：810050839

身份证号码：61232419971018616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1764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个人交	
2023	10	217640	2800.0	392.0	224.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3	11	217640	2800.0	392.0	224.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3	12	217640	2800.0	392.0	224.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4	01	21764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800	9.24	2800	22.4	5.6
2024	02	21764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800	9.24	2800	22.4	5.6
2024	03	21764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4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5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6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7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08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09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10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11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12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1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2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3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4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5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6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7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8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9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10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合计			15471.01	8112.8			2451.11	817.12			817.12		523.32	342.36	144.44		

**社保费缴纳清单****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1305113db38）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17640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2023年10月22日

证明专用章

## 11、造价师（武雷波）信息表

姓名	武雷波	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	证件号码	142724198405040536
手机号码	0755-23933933		证件号	建[造]11214400006328	





# 一级造价工程师

Class1 Cos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姓 名： 武雷波

证件号码： 142724198405040536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4 年 05 月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 2020 年 10 月 25 日

管 理 号： 202010045140000010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武雷波

身份证号：14272419840504053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造价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3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305643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src>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武雷波

社保电脑号：650615969

身份证号码：14272419840504053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1764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个人交	
2023	10	21764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21764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21764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21764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21764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21764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5286.21	8007.2			2451.11	817.12			817.12		452.63	473.16	127.64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1304f22d168）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17640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12、材料员（李燕茹）信息表

姓名	李燕茹	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	证件号码	44050619910427008X
手机号码	0755-23933933		证件号	0441811194418012152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燕茹

社保电脑号：645253223

身份证号码：44050619910427008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1764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个人交	
2023	10	217640	2800.0	392.0	22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3	11	217640	2800.0	392.0	22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3	12	217640	2800.0	392.0	22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4	01	217640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9.24	2800	22.4	5.6
2024	02	217640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9.24	2800	22.4	5.6
2024	03	217640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4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5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6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7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08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09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10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11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12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1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2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3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4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5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6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7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8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9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10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合计			15471.01	8112.8			8353.64	3267.98			817.12		523.32	342.36	144.44		

**社保费缴纳清单****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13050ce7bc7）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17640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2023年10月22日

证明专用章

### 13、资料员（陈庆）信息表

姓名	陈庆	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	证件号码	510811197512163175
手机号码	0755-23933933		证件号		0442211400013000008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庆

社保电脑号：600926838

身份证号码：51081119751216317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1764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217640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66.0	10000	80.0	20.0
2024	06	217640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66.0	10000	80.0	20.0
2024	07	217640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4	08	217640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4	09	217640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4	10	217640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4	11	217640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4	12	217640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1	217640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2	217640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3	217640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4	217640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5	217640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6	217640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7	217640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8	217640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9	217640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10	217640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合计			29800.0	14400.0			9000.0	3600.0			900.0	1572.0	440.0	360.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1305106ff51）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17640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14、质量员（张源）信息表

姓名	张源	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	证件号码	362426198902144317
手机号码	0755-23933933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0441710794417002240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源

社保电脑号：629281707

身份证号码：3624261989021443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1764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个人交	
2023	10	217640	2800.0	392.0	22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3	11	217640	2800.0	392.0	22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3	12	217640	2800.0	392.0	22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4	01	217640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9.24	2800	22.4	5.6
2024	02	217640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9.24	2800	22.4	5.6
2024	03	217640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4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5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6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7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08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09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10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11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12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1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2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3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4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5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6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7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8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9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10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合计			15471.01	8112.8			8353.64	3267.98			817.12		523.32	342.36	144.44		

**社保费缴纳清单****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1304f681001）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17640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2023年10月22日

证明专用章

## 15、劳资专管员（蔡传妹）信息表

姓名	蔡传妹	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	证件号码	440506198702100027
手机号码	0755-23933933		证件号	0441811394418003541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蔡传妹

社保电脑号：619658756

身份证号码：44050619870210002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1764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3	10	217640	9500.0	1330.0	760.0	1	9500	570.0	190.0	1	9500	47.5	9500	31.35	2360	16.52	7.08
2023	11	217640	9500.0	1330.0	760.0	1	9500	570.0	190.0	1	9500	47.5	9500	31.35	2360	16.52	7.08
2023	12	217640	9500.0	1330.0	760.0	1	9500	570.0	190.0	1	9500	47.5	9500	31.35	2360	16.52	7.08
2024	01	217640	9500.0	1330.0	760.0	1	9500	475.0	190.0	1	9500	47.5	9500	31.35	9500	76.0	19.0
2024	02	217640	9500.0	1330.0	760.0	1	9500	475.0	190.0	1	9500	47.5	9500	31.35	9500	76.0	19.0
2024	03	217640	9500.0	1330.0	760.0	1	9500	475.0	190.0	1	9500	47.5	9500	62.7	9500	76.0	19.0
2024	04	217640	9500.0	1425.0	760.0	1	9500	475.0	190.0	1	9500	47.5	9500	62.7	9500	76.0	19.0
2024	05	217640	9500.0	1425.0	760.0	1	9500	475.0	190.0	1	9500	47.5	9500	62.7	9500	76.0	19.0
2024	06	217640	9500.0	1425.0	760.0	1	9500	475.0	190.0	1	9500	47.5	9500	62.7	9500	76.0	19.0
2024	07	217640	9500.0	1425.0	760.0	1	9500	475.0	190.0	1	9500	47.5	9500	85.5	9500	76.0	19.0
2024	08	217640	9500.0	1425.0	760.0	1	9500	475.0	190.0	1	9500	47.5	9500	85.5	9500	76.0	19.0
2024	09	217640	9500.0	1425.0	760.0	1	9500	475.0	190.0	1	9500	47.5	9500	85.5	9500	76.0	19.0
2024	10	217640	9500.0	1425.0	760.0	1	9500	475.0	190.0	1	9500	47.5	9500	85.5	9500	76.0	19.0
2024	11	217640	9500.0	1425.0	760.0	1	9500	475.0	190.0	1	9500	47.5	9500	85.5	9500	76.0	19.0
2024	12	217640	9500.0	1425.0	760.0	1	9500	475.0	190.0	1	9500	47.5	9500	85.5	9500	76.0	19.0
2025	01	217640	9500.0	1520.0	760.0	1	9500	475.0	190.0	1	9500	47.5	9500	85.5	9500	76.0	19.0
2025	02	217640	9500.0	1520.0	760.0	1	9500	475.0	190.0	1	9500	47.5	9500	85.5	9500	76.0	19.0
2025	03	217640	9500.0	1520.0	760.0	1	9500	475.0	190.0	1	9500	47.5	9500	85.5	9500	76.0	19.0
2025	04	217640	9500.0	1520.0	760.0	1	9500	475.0	190.0	1	9500	47.5	9500	85.5	9500	76.0	19.0
2025	05	217640	9500.0	1520.0	760.0	1	9500	475.0	190.0	1	9500	47.5	9500	85.5	9500	76.0	19.0
2025	06	217640	9500.0	1520.0	760.0	1	9500	475.0	190.0	1	9500	47.5	9500	85.5	9500	76.0	19.0
2025	07	217640	9500.0	1520.0	760.0	1	9500	475.0	190.0	1	9500	47.5	9500	85.5	9500	76.0	19.0
2025	08	217640	9500.0	1520.0	760.0	1	9500	475.0	190.0	1	9500	47.5	9500	85.5	9500	76.0	19.0
2025	09	217640	9500.0	1520.0	760.0	1	9500	475.0	190.0	1	9500	47.5	9500	85.5	9500	76.0	19.0
2025	10	217640	9500.0	1520.0	760.0	1	9500	475.0	190.0	1	9500	47.5	9500	85.5	9500	76.0	19.0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13050cd143v）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17640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计 36005.0 19000.0 12160.0 4750.0 1187.5 173.55 1721.56 439.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16、深化设计师（熊璐）信息表

姓名	熊璐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426198410142725
手机号码	0755-23933933		证件号		2003003047725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熊璐

身份证号：430426198410142725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设计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7月1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300304772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src>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熊璐

社保电脑号：617158122

身份证号码：43042619841014272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1764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3	10	217640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33.0	2360	16.52	7.08
2023	11	217640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33.0	2360	16.52	7.08
2023	12	217640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33.0	2360	16.52	7.08
2024	01	217640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33.0	10000	80.0	20.0
2024	02	217640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33.0	10000	80.0	20.0
2024	03	217640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66.0	10000	80.0	20.0
2024	04	217640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66.0	10000	80.0	20.0
2024	05	217640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66.0	10000	80.0	20.0
2024	06	217640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66.0	10000	80.0	20.0
2024	07	217640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4	08	217640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4	09	217640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4	10	217640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4	11	217640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4	12	217640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1	217640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2	217640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3	217640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4	217640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5	217640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6	217640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7	217640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8	217640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9	217640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10	217640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130505f35b1）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17640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社保费缴纳清单  
1869.0 1809.56 461.24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10月22日  
证明专用章

## 17、深化设计师（郭南）信息表

姓名	郭南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220402198110022211
手机号码	0755-23933933		证件号		2003003047811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郭南

身份证号：220402198110022211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设计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7月1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300304781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郭南

社保电脑号：619898595

身份证号码：2204021981100222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1764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个人交	
2023	10	217640	2800.0	420.0	22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3	11	217640	2800.0	420.0	22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3	12	217640	2800.0	420.0	22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4	01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9.24	2800	22.4	5.6
2024	02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9.24	2800	22.4	5.6
2024	03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4	21764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5	21764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6	21764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7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08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09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10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11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12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1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2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3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4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5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6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7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8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9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10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合计			16485.11	8112.8			8353.64	3267.98			817.12		523.32	342.36	144.44		

**社保费缴纳清单****证明专用章**

##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1304f2caabb）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17640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2023年10月22日

证明专用章

## 18、电气工程师（陈乐）信息表

姓名	陈乐	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	证件号码	445281198601227035
手机号码	0755-23933933		证件号	粤中职证字第 1500102272073 号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乐

社保电脑号：618175512

身份证号码：44528119860122703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1764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个人交	
2023	10	217640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217640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217640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21764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21764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21764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b>合计</b>			16287.11	8007.2			8353.64	3267.98			817.12		452.63	473.16	127.64		

**社保费缴纳清单****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13050fc5915）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17640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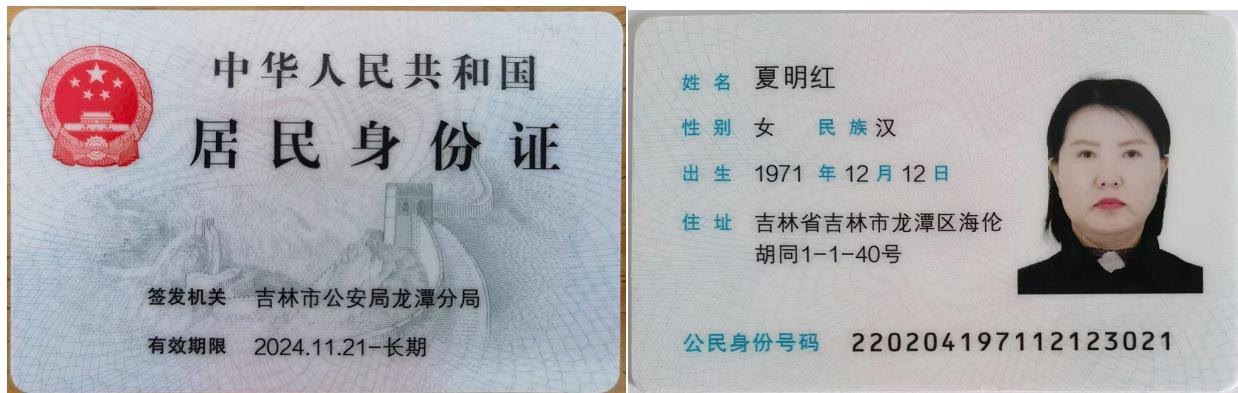
打印日期：2023年10月22日

证明专用章

## 19、暖通工程师（夏明红）信息表

姓名	夏明红	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	证件号码	220204197112123021
手机号码	0755-23933933		证件号		2008202B286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夏明红

社保电脑号：808536729

身份证号码：22020419711212302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1764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个人交	
2023	10	21764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21764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21764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21764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21764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21764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b>合计</b>			15286.21	8007.2			2451.11	817.12			817.12		452.63	473.16	127.64		

**社保费缴纳清单****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1304f2986d5）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17640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20、给排水工程师（刘刚）信息表

姓名	刘刚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210104197605190612
手机号码	0755-23933933		证件号		GX22020000349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刚

社保电脑号：650656056

身份证号码：2101041976051906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1764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个人交	
2023	10	21764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21764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217640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21764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21764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217640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8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9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0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1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2	217640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1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4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9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0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15286.21	8007.2			2451.11		817.12		817.12		608.63	613.72		162.36	

**社保费缴纳清单****证明专用章**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1304f24ec8m）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17640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2023年10月22日

证明专用章

## 21、结构工程师（韩佛）信息表

姓名	韩佛	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	证件号码	350802198207082510
手机号码	0755-23933933		证件号	粤中职证字第 1300102174309Q号	



韩佛 于二〇〇九年

八月，经 深圳海外装

饰工程有限公司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结构工程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粤中职证字第 1300102174309Q号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二〇一一年五月五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韩佛

社保电脑号：613830875

身份证号码：3508021982070825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1764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个人交	
2023	10	217640	2800.0	420.0	22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3	11	217640	2800.0	420.0	22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3	12	217640	2800.0	420.0	224.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800	9.24	2360	16.52	7.08
2024	01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9.24	2800	22.4	5.6
2024	02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9.24	2800	22.4	5.6
2024	03	21764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4	21764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5	21764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6	21764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18.48	2800	22.4	5.6
2024	07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08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09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10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11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4	12	217640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1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2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3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4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5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6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7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8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09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2025	10	21764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5.2	2800	22.4	5.6
合计			16485.11	8112.8			8353.64	3267.98			817.12		523.32	342.36	144.44		

**社保费缴纳清单****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1304f5242b4）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17640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2023年10月22日

证明专用章

## 六、拟派项目总负责人业绩和资质

表 6、拟派项目总负责人业绩情况汇总表

表 6 拟派项目总负责人业绩情况汇总表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在业绩担任的职务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 日期及完 工日期	竣工验收 报告时间	备注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注：

请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 七、拟派项目经理业绩和资质

表 7、拟派项目经理业绩情况汇总表

表 7 拟派项目经理业绩情况汇总表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在业绩担任的职务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及完工日期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备注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本部营业用房装修改造工程-室内装饰工程	项目经理	3964.576655	2021年、2023年5月25日	2023年5月25日	

注：

请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 1、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本部营业用房装修改造工程-室内装饰工程

黄

2021-11-30

## 中标通知书

HYZB-BANKCOMM[2021]002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本部营业用房装修改造-室内装饰工程，项目位于海口市龙华区国贸路 45 号银通国际中心。由 1-10 层、30-31 层共 12 层组成及首层前后室外广场、裙楼 4 楼上人屋面，总建筑面积约 16511.24 m<sup>2</sup>，建设内容：装饰工程、结构改造工程、消防工程，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为准。招标范围：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设计范围内的全部内容施工总承包（工程内容分二阶段进行施工：1-6 层为第一阶段施工内容；7-10 层、30-31 层为第二阶段施工内容，其中 1 层边施工边营业）。评标工作于 2021 年 7 月 5 日结束，经评标委员会评定，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价格（人民币）（不含税）：36372262.89 元，增值税税率：9%。

中标下浮率：-3.20%，工期：22 月。质量标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经理：董树川，建造师注册证书编号：01230458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后 30 天内，与招标人联系办理合同签订等有关事项。

特此通知。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21 年 7 月 9 日

张革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21 年 7 月 9 日

印张飞

2021-1132

W02S 2021-1132

# 建筑工程

##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本部营业用房装修改造

工程-室内装饰工程

建设单位：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

工程地点：海口市龙华区国贸大道 45 号

施工单位：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本部营业用房装修改造工程—室内装饰工程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本部营业用房装修改造工程-室内装饰工程。

2. 工程地点: 海口市龙华区国贸路45号银通国际中心。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4.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

5. 工程内容: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内容。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设计范围内的全部内容施工总承包(工程内容分两个阶段进行施工:1-6层为第一阶段施工内容,7-10、30-31层为第二阶段施工内容,其中第一层需边营业边施工)。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年月日。

计划竣工日期: 年月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66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质量验收合格标准,并力争获得国家级专业协会颁发的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公共建筑装饰类)奖项。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

不含增值税价:

人民币（大写）：叁仟陆佰叁拾柒万贰仟贰佰陆拾贰元捌角玖分  
(小写：¥36,372,262.89 元)

增值税税率：9%

含增值税价：

人民币（大写）：叁仟玖佰陆拾肆万伍仟柒佰陆拾陆元伍角伍分  
(小写：¥39,645,766.55 元)

其中（不含增值税）：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陆拾肆万柒仟壹佰叁拾伍元捌角肆分 (¥647,135.84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仟零叁拾捌万零捌拾捌元捌角肆分 (¥10,380,088.84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拾叁万元整 (¥130,000.00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陆拾捌万肆仟玖佰玖拾捌元玖角陆分 (¥1,684,998.96 元)；

(5) 总协调管理费：

人民币（大写）贰拾万元整 (¥200,000.00 元)。

本合同项下，发包人应付款项（含税金额）=应付款项（不含税金额）×（1+适用的增值税税率）。如开具发票时国家规定的适用增值税税率发生调整的，发包人应付款项（含税金额）应按照开票时适用的增值税率根据上述公式重新计算。

本合同约定的发包人应付款项（含税金额）是发包人在本合同约定的交易项下应向承包人支付的所有款项，包括承包人为交易而发生的交通、差旅、通讯、复印等实际开支及所有杂费和依法应由承包人承担的税费。除前述应付款项之外，发包人不需要为本合同项下的交易向承包人支付任何其他利息/费用/价款/收益，承包人应向发包人开具真实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董树川。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与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_\_\_\_ 月 \_\_\_\_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海口市龙华区国贸路 45 号银通国际中心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章并加盖合同专用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叁份。



组织机构代码: 91460000201267051J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7892348906

地址: 海口市龙华区国贸路45号银通国际大厦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社区金花路28号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 570125

邮政编码: 518017

法定代表人: 肖霆

法定代表人: 肖俊光

授权代表: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电 话: 0898-68545092

电 话: 0755-23933933

传 真: \_\_\_\_\_

传 真: 0755-23933933

电子邮箱: zhang\_rong@bankcomm.com

电子邮箱: 544709950@qq.com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海南省分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地支行

账 号: 4601600100010149005069

账 号: 44250100015609000888



规定。负责办理承包人施工人员的上岗证及流动人口暂住证、计划生育证明等并承担有关费用。承包因上述工作失误而导致的各种罚款。

⑨开工前承包人须对施工图纸认真核查，应积极主动核对图纸中的标高、轴线等技术数据，充分理解设计意图，积极配合发包人组织的施工图纸交底及会审工作，指出图纸上不符合施工惯例或规范之处，以及设计图纸和设计变更单中错、漏、碰及各专业图纸表述不一致问题，并做好各系统管线的总体配合工作。如因承包人未能在该道工序施工前 10 日内向发包人或者监理人提交书面建议并配合解决此类矛盾或违反强制性条款，造成工程费用增加和工期损失的，承包人承担返工费用 100%责任，且工期不予顺延。

⑩遵守有关法律和规定，接受发包人和监理人的指令，按照施工合同、施工图纸、设计变更单、图纸会审纪要、施工及验收规范进行文明施工。

⑪工地实行定期监理例会制度（每周 1 次）。承包人应定期编制工程报告，内容包括工程完成情况、未完成情况说明（包括拟采取措施、最终完成时间）及工程阶段计划等，报告在例会前 1 日报送发包人和监理人。

⑫合同规定由承包人完成或发包人重新提出需承包人完成的工作（包括施工合同、补充协议、会议纪要约定内容以及设计变更等），如承包人拒绝完成或不能按要求完成，发包人即可安排第三方完成，承包人应承担实际发生费用，并承担实际发生费用 20%的违约金，发包人有权从承包人工程款中扣回，影响工期的责任由承包人承担。

⑬应管理协调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为机电安装工程（消防、暖通、空调设备、安防设备安装等）、楼板结构改造加固工程、智能化工程、监控中心和机房工程、厨房工程、窗帘、密集架、办公家具采购及安装等所有专业工程承包方提供便利和必要的施工配合及协调管理。总协调管理费已含在合同总价中，不单独计算。⑭承包人负责牵头各专业工程的前期报建工作，发包人配合，产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⑮负责工程完工后的环境治理和检测，并达到合格标准。产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 3.2 项目经理

#### 3.2.1 项目经理：

姓名：董树川；

身份证号：130984198605190313；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一级建造师；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01230458；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粤 144192007187；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粤建安 B (2020) 0005816；

2021-1132

统表\_13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本部营业用房  
装修改造-室内装饰工程

建设单位: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

2023年5月15日

工程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本部营业用房装修改造-室内装饰工程		
建设单位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	建筑面积	16511.24m <sup>2</sup>
勘察单位	/	工程总造价	3964.576655万元
设计单位	深圳文业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基础类型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层数	框架结构 地上34层，地下3层
监理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单位	海口市龙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开工日期	2021年8月26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5月25日
工程完成设计与合同所约定内容情况	已按设计和合同约定内容完成本工程的施工。		
竣工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组织，成立验收组； 2. 各参建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 3. 审阅各参建单位提供的工程档案资料； 4. 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形成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验收组	组长	张茸	
	副组长	黄剑	
	组员	刘宁、陈擎虹、董树川、黄竟辉、王自生、刘洪志、李明华、张斌、葛峻袆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茸	陈擎虹、董树川、黄竟辉
建筑给排水及采暖与燃气工程		黄剑	王自生、刘洪志、李明华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刘宁	张斌、葛峻袆
智能建筑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			
电梯安装工程			
工程档案及有关文件资料审查		刘宁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情 况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结论	共 42 分部 经查 42 分共 57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57 项。 部, 符合标 准及设计要 求 42 分 部。 检查结果: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57 项。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0 项, 符合要求 30 项, 共抽查 5 项, 符合要求 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检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共抽查 28 项
	主体结构工程	/			符合要求 28 项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建筑屋面工程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智能建筑工程	/			
	通风与空调工程	/			
	电梯工程	/			
建筑节能工程	/				
可再生能源应用					
太阳能热水			太阳能发电	其它	验收结论
应用面积( )	集热器面积( )	补贴( 或元)			
人有限公司	/	/	/	/	/
参 建 各 方 竣 工 验 收 意 见	完成了设计和合同约定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合同约定要求, 竣工验收通过。(初装饰工程意见为: 完成了设计和合同约定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合同约定要求, 初装饰竣工验收通过)。				
	建设单位(公章)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		项目负责人:	
	/				
	勘察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本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文件要求, 同意通过验收。 (初装饰工程意见为: 本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文件要求, 同意通过初装饰竣工验收)。				
	设计单位(公章)	深圳文业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本工程按施工合同、设计文件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施工, 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初装饰工程意见为: 本工程按施工合同、设计文件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施工, 初装饰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施工单位(公章)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签章): 	技术负责人:	
本工程已按设计文件、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合同约定要求完成施工,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初装饰工程意见为: 本工程已按设计文件、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合同约定要求完成施工, 初装饰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监理单位(公章)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签章): 	2023.06.15	

	竣工验收程序执行情况:
	本工程已按照竣工验收程序组织竣工验收。
验收组对竣工验收程序和参建主体的评价意见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在本工程建设过程中,能够执行国家基本建设程序,相关报建手续齐备。
	对工程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的评价:
	工程设计、施工、监理等各责任主体在本工程建设过程中,能够执行相关建设工程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建立健全项目质量保证体系,质量责任制落实完成了合同约定的全部事项。
竣工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同意交付使用。
	参加验收人员:
	

## 八、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表 8、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 高新投集团高投大厦提升改造工程 EPC 的投标，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就本企业所有制及控股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申报人姓名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所有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控股股东/投资人	深圳市万黛兰创投有限公司；深圳万德装饰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沪银创投有限公司；深圳亿德装饰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邱伟雄；黄竞辉；曾华福；深圳市万德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韦禹睿；曾东亮；李少光	出资比 (38.7%; 10%; 10%; 9.5%; 8.8%; 6.2%; 5%; 5%; 2.5%; 2.5%; 1.8%) %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	无	出资比 (无) %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table><tr><td>管理关系单位名称</td><td>无</td></tr><tr><td>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td><td>无</td></tr></table>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注	无					

注：1. 本表后需附投标人的股权证明材料，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公示的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截图，如未提供，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 管理关系单位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 如为联合体投标，提供联合体所有成员的申报表。
4. 如无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中填写“无”。



2025 年 10 月 27 日

##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黄竞辉	124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曾华福	100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李少光	36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韦禹春	50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邱伟雄	176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曾东亮	50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深圳亿德装饰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00	本地企业	合伙企业
深圳沪银创投有限公司	2000	本地企业	有限责任
深圳市万黛兰创投有限公司	7740	本地企业	有限责任
深圳万德装饰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本地企业	内资合伙企业
深圳市万德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	本地企业	外商投资合伙企业

打印时间：2025年10月24日11:6:38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